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China Power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Limited

（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2380）

潔淨能源

綠色企業

2018
中期報告

股東及投資者參考資料

上市資料

中國電力股份：

- 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380）；及
- 為滬港通及深港通的合資格港股通股份。

中期報告

二零一八年中期報告將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九日或之前發送予選擇收取公司通訊印刷本的本公司股東。

註冊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港灣道18號
中環廣場63層6301室
電話： (852) 2802 3861
傳真： (852) 2802 3922
網址： www.chinapower.hk

股份過戶及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電話： (852) 2862 8628
傳真： (852) 2865 0990

股東及投資者查詢

熱線

- 股東： (852) 2862 8688
- 投資者：(852) 2802 3861

電郵

- 股東： chinapower.ecom@computershare.com.hk
- 投資者：ir@chinapower.h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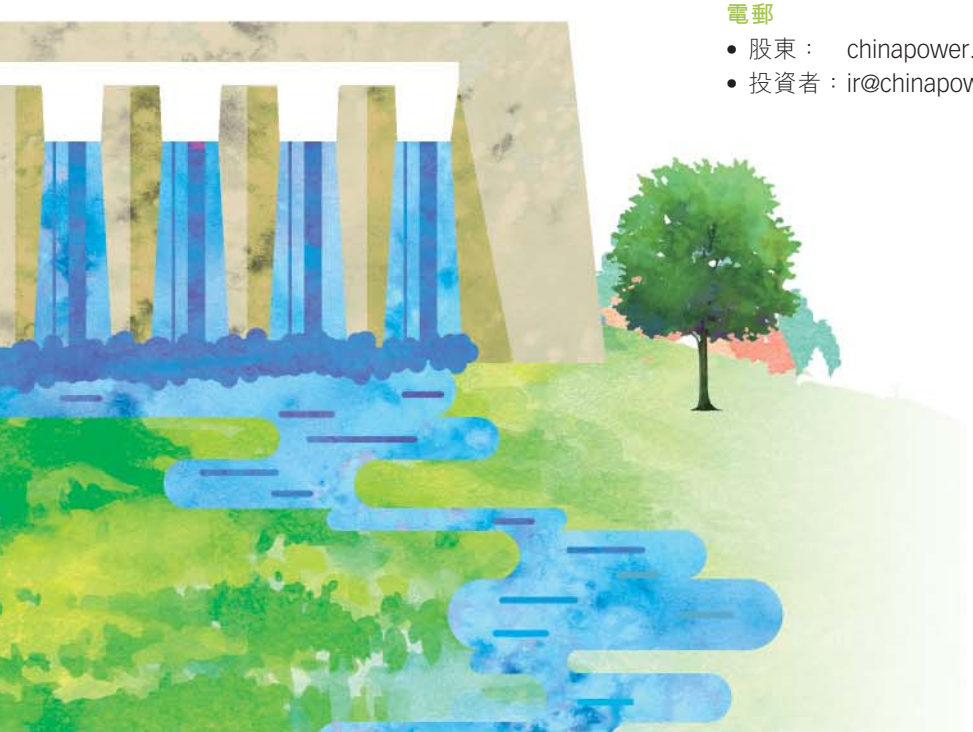

混合產品
源自負責任的森林資源的紙張
FSC™ C007445

目錄

2 中期財務概要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0 企業管治

25 獨立核數師的簡要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26 簡要綜合收益表

27 簡要綜合全面收益表

28 簡要綜合財務狀況表

30 簡要綜合權益變動表

32 簡要綜合現金流量表

33 簡要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中期財務概要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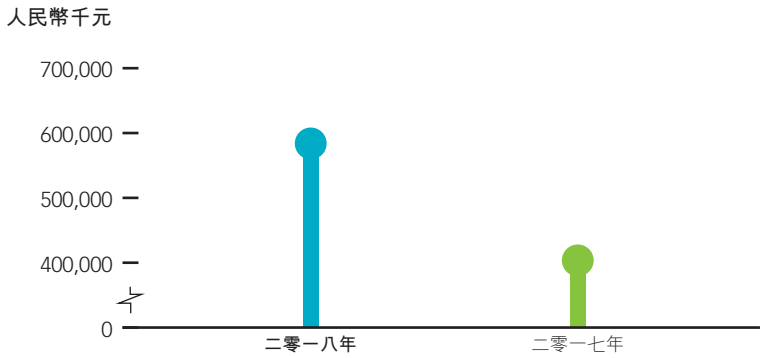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606,389**	425,138	42.63

總售電量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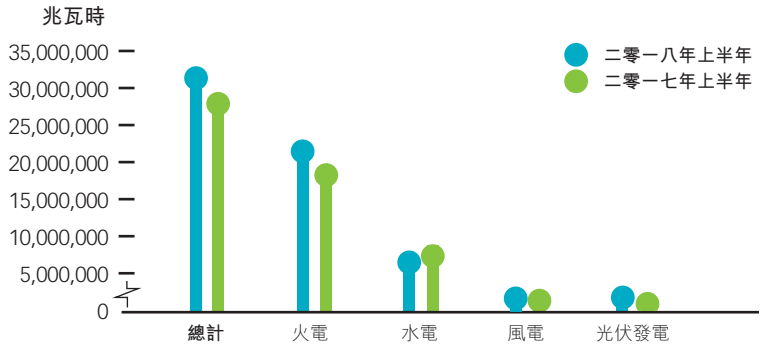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兆瓦時	二零一七年 兆瓦時	變動 %
附屬公司總發電量	**34,511,594**	30,880,585	11.76
附屬公司總售電量	**33,095,069**	29,639,547	11.66
— 火電	**23,257,792**	19,849,770	17.17
— 水電	**8,250,470**	9,093,726	–9.27
— 風電	**761,072**	412,507	84.50
— 光伏發電	**825,735**	283,544	191.22
主要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總售電量	**8,835,965**	10,243,782	–13.74
聯營公司			
— 火電	**7,028,985**	8,624,901	–18.50
— 光伏發電	**47,571**	17,286	175.20
合營公司			
— 火電	**1,759,409**	1,601,595	9.85

淨利潤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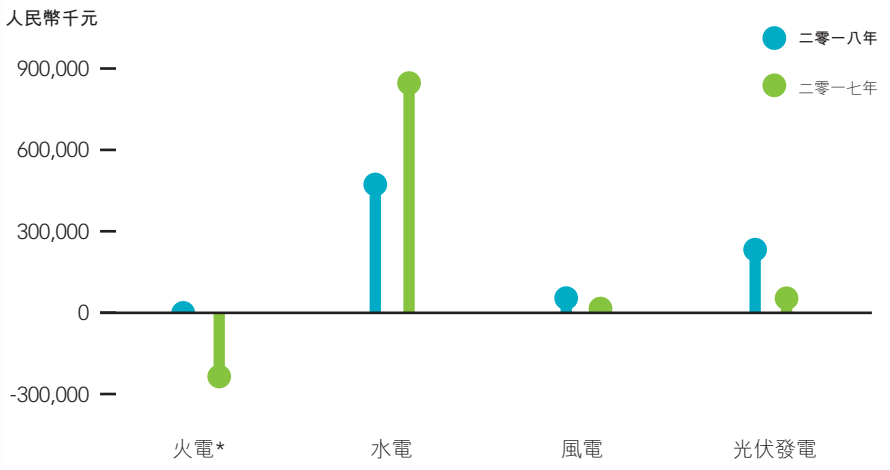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佔比 %**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佔比 %
淨利潤／(虧損)	**908,370**	**100**	739,999	100
— 火電*	**20,533**	**2.26**	(271,700)	–36.71
— 水電	**516,033**	**56.81**	890,310	120.31
— 風電	**92,815**	**10.22**	25,254	3.41
— 光伏發電	**278,989**	**30.71**	96,135	12.99

* *包括未分配項目，詳情請參閱載列於簡要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之附註3「營業額、收入及分部資料」一段。*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
收入	**10,824,171**	9,144,490	18.37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606,389**	425,138	42.63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經重列)	%
每股盈利			
— 基本	**0.06**	0.05	20.00
— 攤薄	**0.06**	0.05	20.00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變動 %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28,956,799**	29,801,880	–2.84
資產總額	**111,944,086**	98,026,599	14.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18,663**	4,577,786	–36.24
債務總額	**59,973,825**	51,640,030	16.1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內地從事發電及售電，包括投資、開發、經營及管理火力、水力、風力及光伏發電廠，其業務分佈於中國各大電網區域。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全社會用電量較上年同期增長9.4%，延續二零一七年的增長勢頭。全國發電量較上年同期增長8.3%。其中，火電增長8.0%；水電增長2.9%。全國發電裝機容量平穩發展，增長速度同比回落0.7個百分點。電力市場供需總體差距較二零一七年輕微收窄。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總售電量為33,095,069兆瓦時，較上年同期增加11.66%，而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為人民幣606,389,000元，較上年同期上升42.63%。每股基本盈利約為人民幣0.06元。每股資產淨值(不包括非控股股東權益)約為人民幣2.95元，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下降2.96%。

回顧期內，本集團從各方面繼續推進業務發展：

- 清潔能源發展持續推進 — 二零一八年五月，本集團分別完成向中電國際及國家電投收購廣西公司及山東公司，進一步壯大本集團清潔能源裝機容量。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清潔能源權益裝機容量佔比由上年同期約25%增至33.15%，其中水電權益裝機容量佔比增至19.58%，加速本集團邁向以水電為主的清潔能源公司轉型的目標。

  此外，回顧期內本集團經投標奪得中國山西省大同二期四個各100兆瓦裝機容量光伏發電項目的發展權。該等項目為中國國家能源局頒佈的國家「領跑者」光伏發電示範項目，具有戰略性意義。

- 市場營銷電量取得成果 — 在電力市場化交易中，本集團加大力度爭取更多大客戶，積極與各區域內的鐵路公司及大型工廠等優質用電客戶保持良好合作。期內透過直供電交易的售電量較上年同期增加46.96%。

- 開拓新熱力市場 — 本集團開發區域熱力市場至山西省及廣西壯族自治區，回顧期內供熱總售熱量(包括一家聯營公司及兩家合營公司)較上年同期增加8.33%。

發電量及售電量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的發電量及售電量詳情載列如下：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兆瓦時）	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兆瓦時）	變動 (%)
總發電量	**34,511,594**	30,880,585	11.76
— 火電	**24,535,661**	20,956,322	17.08
— 水電	**8,352,102**	9,208,391	-9.30
— 風電	**784,469**	427,902	83.33
— 光伏發電	**839,362**	287,970	191.48
總售電量	**33,095,069**	29,639,547	11.66
— 火電	**23,257,792**	19,849,770	17.17
— 水電	**8,250,470**	9,093,726	-9.27
— 風電	**761,072**	412,507	84.50
— 光伏發電	**825,735**	283,544	191.22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總售電量較上年同期增長11.66%。火電方面，由於國內總體工業生產穩定增長及本年初持續寒冷天氣增加了電力需求，加上本集團加強電力行銷，使本集團火電售電量增長17.17%，而相關利用小時升幅亦略高於全國火電同期的平均增幅。

水電方面，因期內本集團水電廠所在流域的降雨量偏低，令水電售電量同比下降9.27%；然而在本集團持續推動清潔能源的發展下，風電及光伏發電的售電量分別同比大幅增長84.50%及191.22%，令清潔能源整體售電量持續向上攀升。

除上述因素外，本集團在爭取獎勵電量工作上亦有不俗的成績。因在環境保護、機組供熱及營運能力等範疇達到政府要求的指標，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累計獲取二零一八年內可生產的各類獎勵電量較去年全年獎勵電量有顯著增長。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主要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售電量詳情載列如下：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兆瓦時）	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兆瓦時）	變動 (%)
總售電量	**8,835,965**	10,243,782	-13.74
聯營公司			
— 火電	**7,028,985**	8,624,901	-18.50
— 光伏發電	**47,571**	17,286	175.20
合營公司			
— 火電	**1,759,409**	1,601,595	9.85

售熱量

本集團積極發展供熱項目，改造現有燃煤發電機組進行供熱，以餘熱作為新的利潤點，實現節能降耗。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總售熱量（包括一家聯營公司及兩家合營公司）為7,652,351吉焦，較上年同期增加588,506吉焦或8.33%。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一家聯營公司進行四台機組的供熱系統優化擴建。擴建完成後，每台機組最大供熱量預計將上升150%，大幅提升其供熱能力。

直供電

本集團積極主動參與國家電力體制市場化改革，並分析當中的機遇。在全國電力供需總體差距收窄的市場環境下，本集團積極參與直供電交易（包括競價上網電量）以保障市場份額。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多家火電廠及清潔能源電廠均有參與直供電交易，透過直供電交易的售電量分別為7,186,549兆瓦時及2,776,613兆瓦時，合共佔本集團總售電量約30.10%。

因直供電屬於一種公開市場電力買賣的交易方式，故電價會隨著電力市場供需情況而變動。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參與直供電交易的該等火力及水力發電廠平均除税後電價較國家正式批准的各自平均除税後上網電價（含超低排放電價）分別折讓約8.26%及2.89%。然而回顧期內火電的直供電電價仍較去年同期為高。

上網電價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之平均上網電價與上年同期比較：

- 火電為人民幣323.30元／兆瓦時，提高人民幣14.02元／兆瓦時；
- 水電為人民幣285.66元／兆瓦時，降低人民幣0.45元／兆瓦時；
- 風電為人民幣479.49元／兆瓦時，提高人民幣32.60元／兆瓦時；及
- 光伏發電為人民幣706.21元／兆瓦時，降低人民幣94.16元／兆瓦時。

本集團火電平均上網電價同比上升，主要是由於自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起獲上調相關上網電價；風電平均上網電價提高，主要是由於回顧期內部分風電廠在若干地區以較低上網電價替代火電廠發電的比例同比下降，以及因併入較高風電平均上網電價的新項目公司而拉高平均電價所致；光伏發電平均上網電價降低，主要是由於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分別下調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後投產的光伏發電項目的上網電價。

本集團將會繼續密切關注中國政府於環保政策上的動態及加強對環保電價政策的研究，以積極爭取更多環保電價補貼，增加收入。

單位燃料成本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火電業務的單位燃料成本為人民幣216.45元／兆瓦時，較上年同期的人民幣212.58元／兆瓦時上升1.82%。二零一八年以來，因受制於優質產能釋放滯後以及安全環保檢查等因素，煤炭產量少於預期，煤炭市場供需平衡趨向緊張，導致煤價整體持續於高位向上小幅波動，單位燃料成本同比稍微上升。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持續強化煤炭採購管理，擴大集中採購規模，根據市場變化適時調節煤炭存量，以長期採購合同方式管理煤炭採購，積極控制燃料成本。

供電煤耗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供電煤耗率為301.45克／千瓦時，較上年同期下降1.58克／千瓦時。通過節能的新技術，有效進一步降低供電煤耗率。

本集團現有火電機組多為大容量、高參數的環保發電機組，在節能減排方面已取得實際成效，亦有利維持供電煤耗率處於較低水平。

發電機組利用小時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火力發電機組平均利用小時為2,097小時，較上年同期上升352小時，近年中國政府一直致力於有序調節煤電發展，全國火電新增裝機規模增長放緩，加上全社會用電量增加，使本集團火電平均利用小時回升。水力發電機組平均利用小時為1,664小時，較上年同期下降253小時，主要受本集團水電廠所在流域降雨量偏低導致發電量減少所致。風力發電機組平均利用小時為1,060小時，較上年同期上升124小時。光伏發電站平均利用小時為755小時，較上年同期下降71小時。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經營業績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淨利潤為人民幣908,370,000元，較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幣168,371,000元。回顧期內，火電板塊同比轉虧為盈；而清潔能源業務方面，隨著新機組的投產及新收購項目公司的併入，風電及光伏發電板塊利潤貢獻持續增長，雖然水電板塊的利潤因相關地域降雨量減少而有所下降，但仍為本集團盈利的主要來源。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各分部業務的利潤和虧損及彼等各自佔淨利潤總額的貢獻比率如下：

- 水電淨利潤為人民幣516,033,000元（56.81%，二零一七年：120.31%）；
- 風電淨利潤為人民幣92,815,000元（10.22%，二零一七年：3.41%）；
- 光伏發電淨利潤為人民幣278,989,000元（30.71%，二零一七年：12.99%）；及
- 火電淨利潤為人民幣20,533,000元（2.26%，二零一七年：-36.71%（淨虧損））。

與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相比，淨利潤變動主要是由於以下因素：

- 在火電售電量及平均上網電價均上升的帶動下，火電收入增加人民幣1,380,077,000元；
- 因多項新機組投產及新收購項目公司併入，風電及光伏發電收入增加人民幣544,608,000元；
- 期內單位燃料成本上升每兆瓦時人民幣3.87元，以及火電售電量上升增加燃料消耗，導致燃料成本增加人民幣814,473,000元；

- 因水電售電量錄得下降，水電收入減少人民幣245,004,000元；
- 因業務拓展、新收購項目公司及新增發電機組數量，導致廠房及設備折舊增加人民幣235,620,000元；及
- 借貸總額及貸款利率增加，財務費用因而增加人民幣214,003,000元。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售電。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錄得收入為人民幣10,824,171,000元，較上年同期的人民幣9,144,490,000元增長18.37%。收入增加主要是因火電售電量及平均上網電價分別同比上升17.17%及4.53%，綜合導致火電收入同比增加人民幣1,380,077,000元。

分部資料

本集團現時的呈報分部被識別為「生產及銷售火電」、「生產及銷售水電」、「生產及銷售風電」和「生產及銷售光伏發電」。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管理層認為「生產及銷售風力與光伏發電」分部應分開以「生產及銷售風電」及「生產及銷售光伏發電」獨立呈報，作為達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量化門檻要求的呈報分部。比較數據已進行重列，以反映該變化。

經營成本

本集團經營成本主要包括火力發電的煤炭燃料成本、發電機組和設施的維修及保養開支、折舊與攤銷、員工成本、消耗品及其他經營開支。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的經營成本為人民幣8,902,437,000元，較上年同期的人民幣7,695,988,000元上升15.68%。經營成本增加主要是由於燃料成本增加，以及多項新機組投產和新收購項目公司的併入使折舊有所增加。

燃料成本佔總經營成本的比例較大，控制燃料成本成了燃煤發電企業的重要工作。於回顧期內，為全力遏制燃料成本漲幅，本集團繼續強化煤炭採購管理，實施多元化採購策略，本集團透過旗下一家全資擁有附屬公司作為採購平台，提高集中採購規模；加強長協煤管理及年度合同履行監管，提高長協煤兑現率；加強市場分析，根據市場變化適時調節煤炭存量，開拓多種包括進口煤等新煤炭供應渠道，積極與煤炭企業保持溝通，提升議價能力，降低燃料成本。

經營利潤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的經營利潤為人民幣2,132,498,000元，較上年同期的人民幣1,680,338,000元增長26.91%。經營利潤增加主要是由於火電售電量增加及平均上網電價有所上升，令火電業務盈利得到改善，以及風電及光伏發電業務持續擴展增加了利潤貢獻。

財務費用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的財務費用為人民幣1,157,616,000元，較上年同期的人民幣943,613,000元上升22.68%，當中利息支出增加主要由於銀行借貸水平及貸款利率均有所上升。面對借貸上升壓力，本集團努力提升資金使用效率，加速內部各單位之間的資金融通，簡化內部資金劃轉程序。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二零一八上半年，應佔聯營公司利潤為人民幣65,168,000元，較上年同期的應佔利潤人民幣136,546,000元減少利潤人民幣71,378,000元或52.27%。利潤減少主要由於常熟電廠（一家主營火力發電及供熱的聯營公司）所在地省政府為減低燃煤發電的污染物排放，實施減少煤炭消耗政策，並鼓勵消納外送電量，導致發電量下降。為此，常熟電廠於回顧期內進行四台機組的供熱系統優化擴建工程（擴建期間不影響機組正常供熱），預期擴建完成後，每台機組最大供熱量將上升150%，其供熱能力亦將大幅提升。

應佔合營公司虧損／利潤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應佔合營公司虧損為人民幣5,038,000元，較上年同期的應佔利潤人民幣5,955,000元減少利潤人民幣10,993,000元或184.60%，錄得虧損主要是由於新塘電廠（一家主營火力發電及供熱的合營公司）所在工業園區部分用熱大客戶搬遷，加上煤價上升導致燃料成本有所增加，令業務由盈轉虧。

所得稅支出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的所得稅支出為人民幣191,933,000元，較上年同期的人民幣165,512,000元增加人民幣26,421,000元，增加主要是由於經營利潤增加。

每股盈利及中期股息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分別為人民幣0.06元（二零一七年（經重列）：人民幣0.05元）和人民幣0.06元（二零一七年（經重列）：人民幣0.05元）。

董事局決議不派發任何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權益裝機容量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發電廠的權益裝機容量達到18,484兆瓦，同比增加1,640.2兆瓦。其中，燃煤火力發電的權益裝機容量為12,355.7兆瓦，佔權益裝機容量總額66.85%，而清潔能源包括水電、風電、光伏發電及天然氣發電的權益裝機容量合共為6,128.3兆瓦，佔權益裝機容量總額33.15%，較上年同期上升8.15個百分點。本集團現有的天然氣發電權益裝機容量全部由上海電力持有。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延續推進清潔能源發展，通過建設及收購持續增加資產組合中清潔能源的比重，本集團進一步邁向資源節約型及環境友好型企業的目標。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期間，本集團投入商業運營的新風電廠及光伏發電站的權益裝機容量分別為15.9兆瓦及408.4兆瓦。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期間投入商業運營的新發電機組包括：

發電廠	發電廠類型	裝機容量（兆瓦）	權益 (%)	權益裝機容量（兆瓦）	投產期
新平電廠	風力	49.5	32.1	15.9	2017年9月
新巴爾虎左旗電站	光伏	10	63	6.3	2017年7月
普安新能源^	光伏	100	100	100	2017年7月至11月
高唐電站	光伏	20	44.1	8.8	2017年7月
宇涵電站	光伏	20	44.1	8.8	2017年7月
謝家集電站	光伏	70	100	70	2017年8月
芮城電站	光伏	80	100	80	2017年9月
新泰電站	光伏	100	100	100	2017年11月至12月
新田電站	光伏	20	63	12.6	2017年12月
連南電站	光伏	20	44.1	8.8	2018年1月
北科電站	光伏	0.5	100	0.5	2018年4月
石門電站	光伏	20	63	12.6	2018年4月
總計		**510**		**424.3**	

^ 普安新能源包括新店（50兆瓦）及青山（50兆瓦）兩個光伏發電項目。

附註： 與上年同期比較，除上述新增發電機組外，在計及(i)一家聯營公司常熟電廠屬下一家光伏發電站第三期權益裝機容量5兆瓦投入商業運營；(ii)收購新項目公司的權益裝機容量合計1,330.8兆瓦；以及(iii)四川能投和上海電力之裝機容量變動後，本集團錄得權益裝機容量淨增長1,640.2兆瓦。

在建項目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在建項目的權益裝機容量為4,451.1兆瓦，其中清潔能源的權益裝機容量為1,823.9兆瓦，佔比為40.98%。本集團正在建設中的項目如下：

發電廠	發電廠類型	裝機容量（兆瓦）	權益(%)	權益裝機容量（兆瓦）	預計投產期
中電普安電廠	火力	1,320	95	1,254	2018年
大別山電廠	火力	1,320	51	673.2	2019年
商丘電廠	熱電聯產	700	100	700	2018年
落水洞電廠	水力	35	63	22.1	2018年
麻窩電廠	水力	32	63	20.2	2018年
五強溪電廠	水力	500	63	315	2023年
漣源龍山電廠	風力	49.9	44.1	22	2018年
荊竹山電廠	風力	50	63	31.5	2018年
維山電廠	風力	70	63	44.1	2019年
松木塘電廠	風力	50	63	31.5	2019年
太和仙電廠	風力	50.5	63	31.8	2019年
上江圩電廠	風力	70	44.1	30.9	2018年
金紫仙電廠	風力	50	63	31.5	2020年
紫雲山電廠	風力	50	44.1	22.1	2019年
大蛇頭電廠	風力	50	56.7	28.4	2019年
十萬古田電廠	風力	150	95	142.5	2019年
石板嶺電廠	風力	79.5	95	75.5	2018年
嚴關電廠	風力	100	95	95	2018年
界首電廠	風力	100	95	95	2019年
靈田電廠	風力	60	100	60	2019年
大懷山電廠	風力	100	100	100	2019年
九頂山電廠	風力	100	70	70	2018年
慶雲電廠	風力	50	66	33	2019年
柘山電廠	風力	40	51	20.4	2018年
石埠子電廠	風力	45	51	23	2018年
合肥空港電站	光伏	1	100	1	2018年
合浦電站	光伏	20	100	20	2018年
左雲電站*	光伏	100	100	100	2018年
渾源電站*	光伏	100	100	100	2018年
鴉兒崖電站*	光伏	100	100	100	2018年
高山鎮電站*	光伏	100	100	100	2018年
烏海電站*	光伏	50	63	31.5	2018年
同和漢纜電站	光伏	4	51	2	2018年
泰安力博電站	光伏	6	100	6	2018年
壽光鴻泰電站	光伏	6	70	4.2	2018年
再生科技電站	光伏	5.9	90	5.3	2018年
新智機械電站	光伏	1.6	90	1.4	2018年
齊河海諾電站	光伏	2.4	70	1.7	2018年
齊河信諾電站	光伏	4.3	70	3	2018年
大韓電子電站	光伏	3.3	70	2.3	2018年
總計		**5,726.4**		**4,451.1**	

* 該等發電站為光伏領跑者項目，故彼等之上網電價不受《關於2018年光伏發電有關事項的通知》所影響。

新發展項目

本集團積極配合國家供給側改革，致力開發清潔能源項目，適當地調整火電項目的開發和建設，以及控制相關資本性支出。本集團已開工建設的火電項目，均是獲得政府核准的項目，按照政府規定的建設進度推進，與項目使用者所在地的電力需求規劃相匹配。

本集團目前正在開展前期工作的新項目(包括已向中國政府申請審批的項目)裝機容量總額約4,800兆瓦，其中清潔能源項目(包括天然氣發電項目)裝機容量總額約為2,800兆瓦，主要分佈於江蘇、安徽、湖南、湖北等具有發展潛力的區域。

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國家發展改革委員會、財政部、國家能源局聯合發出《關於2018年光伏發電有關事項的通知》，暫不安排二零一八年普通光伏電站建設，但支持光伏扶貧項目及推進光伏發電「領跑者」基地建設，以及加快退出光伏發電補貼政策。為應對政策的改變，本集團日後將審慎投資光伏發電項目，以面對新的營運環境。

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呈列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賬面值為人民幣2,607,882,000元，佔資產總額2.33%，其中包括上市的股票證券人民幣2,448,590,000元及非上市的股票投資人民幣159,292,000元。

上市的股票證券為本集團持有之上海電力股權。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上海電力已發行股本15.08%權益，其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而相關股權的公平值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3,320,491,000元減少26.26%。

非上市的股票投資為本集團對若干分別主要從事金融服務、煤炭生產及供水之非上市公司的股票投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本集團對非上市的股票投資從原根據成本減去減值計量，改以按公平值計量。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非上市的股票投資的公平值總額為人民幣174,388,000元(包括劃分為持有待售處置組合當中之一項中國非上市的股票投資)，與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成本減去減值計算的人民幣175,442,000元相若。

重大收購及出售

二零一七年十月，本公司分別與中電國際及國家電投訂立收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收購多家主要從事清潔能源發電公司的100%股權，包括廣東公司(不包括前詹)、廣西公司、四會公司、安徽公司、湖北公司、山東公司及壽縣公司。交易完成後，本公司將進一步持有更高比例的清潔能源資產，包括大型的水電、風電、天然氣發電及集中式和分佈式光伏發電項目，擴闊本集團的資產及業務覆蓋範圍，提高整體市場競爭力。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月九日之公告。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本公司完成收購廣西公司及山東公司全部權益，完成後，廣西公司及山東公司均已成為本集團全資擁有附屬公司。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之公告。二零一八年下半年，本集團將緊密跟進餘下五家公司的收購於有關部門的審批情況。

二零一八年二月，山西神頭與另外五家外部公司訂立合資合同，將於中國山西省成立一家合資公司。山西神頭將以現金及資產注入方式出資。本公司將以其一家非全資擁有附屬公司中電神頭之80%權益作為山西神頭對該合資公司的第二期出資。該權益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被分類為本集團簡要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劃分為持有待售處置組合之相關資產及負債」。相關股權變更程序完成後，中電神頭將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二月六日之公告。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收購或出售。

流動資金、現金流量及資金來源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2,918,663,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577,786,000元)。流動資產為人民幣8,415,099,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319,946,000元)，流動負債為人民幣27,948,944,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8,821,524,000元)及流動比率為0.30(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32)。

二零一六年，本公司與國家電投財務訂立一份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根據協議，國家電投財務將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較中國其他主要商業銀行就提供同類服務所提供的條款類似或更優惠)向本集團提供存款服務，並在協議期限內本集團在國家電投財務存放的最高每日存款結餘(包括應計利息)的年度上限不應超過人民幣30億元。在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以平均高於中國人民銀行活期存款基準利率及不低於中國主要商業銀行同期活期存款協定利率在國家電投財務存款，而每日餘額及應計利息合計均不超過人民幣30億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存放於國家電投財務的最高每日存款額約為人民幣26.6億元。為確保相關業務符合金融服務框架協議的條款，本公司指派專人對存放在國家電投財務的資金進行監管，每日對存放於國家電投財務的資金進行實時查詢，並按月收集境內主要商業銀行存款利率情況與國家電投財務的存款利率進行比對。

回顧期內，本集團錄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劃分為持有待售處置組合當中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人民幣1,653,497,000元（二零一七年：增加人民幣748,640,000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137,007,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2,119,326,000元）。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7,401,567,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3,306,501,000元），主要為支付收購廣西公司的收購款項及本集團就物業、廠房及設備和興建發電廠預付款等資本性支出之現金流出。
-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3,611,063,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935,815,000元）。現金流入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主要是由於來自債務所得的現金流入淨額增加所致。

本集團的資金來源主要來自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銀行及關聯方授予的借貸、項目融資及超短期融資券的發行。

二零一七年供股所得的大部分款項已於回顧期內用以支付收購廣西公司的代價。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供股所得的餘下款項約人民幣1億元亦將用於償付該等尚未完成交割之指定收購的應付代價。

債務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債務總額為人民幣59,973,825,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1,640,030,000元）。本集團的所有債務是以人民幣、日圓（「日圓」）或美元（「美元」）計值。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負債比率以淨負債（即債務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資本總額（即權益總額加淨負債）計算約為61%（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6%）。本集團的負債比率稍微上升。

根據前述本公司與國家電投財務於二零一六年所訂立的金融服務框架協議，國家電投財務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較中國其他主要商業銀行就提供同類服務所提供的條款類似或更優惠）向本集團提供貸款服務，此有利於本集團進一步提升資金管理效率及控制財務費用。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國家電投財務授予的借貸金額約為人民幣26.2億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人民幣13.6億元）。

重要融資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五凌電力分別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及四月，在中國境內發行年利率為4.93%人民幣300,000,000元及年利率為4.78%人民幣500,000,000元的超短期融資券，期限皆為180日。所得款項已全數用作償還銀行借貸。

資本性支出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資本性支出為人民幣3,275,272,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3,793,808,000元）。其中，清潔能源板塊（水力、風力及光伏發電）的資本性支出為人民幣1,748,038,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2,160,672,000元），主要用於新發電廠和發電站工程建設；而火力發電板塊的資本性支出為人民幣1,456,318,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592,231,000元），主要用於新火電機組的工程建設和現有發電機組的技術改造工程。資金來源主要來自項目融資、由業務營運而產生的資金及關聯方授予的借貸。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向若干銀行抵押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租賃款項，賬面淨值人民幣539,629,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61,001,000元），作為人民幣242,870,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57,820,000元）銀行借貸的擔保。另外，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應收賬款權利已作為合共人民幣18,142,386,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267,104,000元）的若干銀行借貸、關聯方授予借貸及融資租賃承擔的抵押，就該等借貸所抵押的應收賬款為人民幣1,341,043,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25,299,000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風險管理

本集團實行全面風險管理，並建立了系統化、全面的風險管理機制和內部監控制度。本集團設有風險管理委員會，向董事局負責並負責協助董事局就本集團的整體風險偏好和承受能力及風險管理架構（包括風險的政策、程序及控制）提供領導、指導及監管。本集團亦設有內審部，負責執行和落實風險管理措施。

匯率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內地經營業務，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除若干銀行借貸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外，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主要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於期內持有以日圓及美元結算的借貸。人民幣對美元及日圓匯率波動加劇增加了本集團的匯兑風險，從而影響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

本集團一直利用可進入中國內地及海外市場的能力優化資金來源、增加授信額度及降低融資成本。本集團在業務管理中亦已採用多項節約成本和提升效率的措施，以降低行政和經營開支。管理層每年年初向董事局匯報該年度的營運資金預算，並推算年度所需借貸額度及備用額度，確保本集團已獲得足夠的財務資源以支持於可見未來繼續營運及發展項目。管理層並會定期審視情況作出應變措施。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外幣借貸折合人民幣3,030,596,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864,606,000元）。本集團將會繼續關注匯率走勢，並在需要時作出應對措施以避免匯率風險過高。

資金風險

隨著本集團加強各類電力項目的開發力度，資金充足程度將越來越影響本集團的經營及發展。融資市場受借貸市場流動資金及經濟環境等多項因素所影響，這亦可能影響本集團獲取借貸之成效及成本。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可動用未提取的融資額度為人民幣34,763,380,000元。現有備用信貸非常充裕。

節能減排

本集團一直以企業可持續發展的角度對環境保護給予高度重視，全力推動節能減排，認真履行社會責任，積極應對全球氣候變化。

本集團積極回應中國政府頒佈的《煤電節能減排升級與改造行動計劃（2014–2020年）》政策，強化火電機組的環保治理，現已完成全部已投產火電機組的超低排放改造工程。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旗下火電機組脱硫裝置投運率為100%（二零一七年：100%），而脱硫效率為98.35%（二零一七年：97.94%）；脱硝裝置投運率達100%（二零一七年：99.95%），而脱硝效率達到90.76%（二零一七年：92.05%）。

回顧期內，火力發電機組環保指標得到進一步改善：

- 二氧化硫排放績效為0.050克／千瓦時，較上年同期降低0.027克／千瓦時；
- 氮氧化物排放績效為0.087克／千瓦時，較上年同期降低0.023克／千瓦時；及
- 煙塵排放績效為0.007克／千瓦時，較上年同期降低0.009克／千瓦時。

本集團亦將社會責任的理念和要求融入供應商管理中，在簽訂物料採購合同時明確規定物料必需符合國家相關環境保護法例標準，從源頭防止污染物超標排放。

回顧期內，本集團擁有營運控制權的所有發電廠，均符合國內與環保相關的規例，並沒有因違規而被罰款或檢控。

營運安全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並無發生任何僱員、設備和環保方面的重大事故。

回顧期內，本集團擁有營運控制權的所有營運中發電廠，均符合國內與安全生產相關的規例，並沒有因違規而被罰款或檢控。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僱用9,940名（二零一七年：9,688名）全職僱員，由於新收購項目公司的併入使僱員人數有所增加。

本集團注重全員業績考核和獎懲機制的建設，本集團按彼等各自的工作表現、工作經驗、職責以及現行市況以釐定董事與僱員的酬金，本集團亦實行酬金與業績掛鈎的獎勵政策。

本集團亦注重僱員的學習培訓以及不同崗位僱員的互相交流，並持續提升僱員的專業和技術能力以及綜合素質，以滿足不斷擴展的業務需要。

回顧期內，本集團擁有營運控制權的所有業務單位，均符合當地勞工法例，並沒有因違例而被罰款或檢控。

二零一八年下半年前景展望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全國全社會用電量延續了二零一七年下半年以來的較快增長趨勢。中國電力企業聯合會預測，二零一八年全國全社會用電量將超過二零一七年的增長水平。過去兩年至今由中國政府推出的多項能源改革政策，電力企業面臨著新發展形勢，電力市場化交易進程持續加速，可再生能源經營環境亦不斷變化。憑藉傳統火電和可再生能源更平衡發展的優勢，本集團對下半年的前景持樂觀態度。

本集團將繼續強化核心競爭力，加快適應新政策和新市場秩序。本集團下半年重點工作包括：

- 全面提升經營業績 — 在增加收入方面，本集團將加大電力行銷力度，爭取更多市場直接銷售電量，控制市場交易電量的電價折讓幅度；繼續拓展火電機組供熱市場，進一步提升供熱能力，增加售熱收入。在控制成本方面，本集團將優化煤炭採購策略，嚴格控制燃料成本；進一步壓降維修費、消耗品及其他經營開支。

- 繼續推進轉型發展 — 本集團將會儘快完成向中電國際及國家電投收購餘下五家清潔能源公司的交割。隨著新資產的併入和部分清潔能源新項目的投產，本集團清潔能源容量將再進一步擴大，繼續加快本集團向清潔能源企業的轉型。

- 積極應對國家政策變化 — 本集團將繼續跟進電力市場化改革進程，充分利用政府推行的可再生能源保障性收購政策，全力提升可再生能源利用小時水平。結合新出台的光伏產業政策，本集團選擇性開發具高經濟效益的優質光伏發電項目。為響應國家鼓勵企業控制債務槓桿的政策，在保障足夠資金供給和安全的基礎上，本集團積極將負債率控制在合理水平，防範業務風險。

企業管治

中國電力一直致力於提升企業管治的水準，董事局深明良好企業管治對本集團健康和持續發展之重要性。經過不斷的探索和實踐，本公司已經形成了規範的治理結構以及建立了行之有效的內部監控制度。董事局及管理層一直恪守良好企業管治原則，對本集團的業務進行有效的管治，公平對待全體股東，力求為股東創造長期穩定增長的回報。

本公司二零一七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已對本集團的企業管治作出全面的披露。除偏離守則條文第E.1.2條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已遵守了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了一套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行為守則」)，其標準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的要求。經向每位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均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已完全遵守該行為守則。

董事變更及董事資料的更新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自二零一七年報日期以後的須予披露董事變更及董事資料更新載列如下：

以下全部變更由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七日起生效：

- 余兵先生因新職務安排而辭任執行董事、董事局主席、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執行委員會主席及本公司授權代表的職務；及

- 執行董事兼本公司總裁田鈞先生獲委任為執行委員會主席及本公司授權代表以接替余兵先生。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及至本報告日期，二零一七年報所載的董事局及董事局委員會組成概無其他變動。

財務報告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要綜合財務報表。

本公司已委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提供「獨立核數師的簡要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該報告載列於第25頁。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風險管理方面，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內審部按季度跟蹤本集團重大風險管控及更新重大風險管理清單，落實分層評級風險管理責任，督促業務單位加強重大風險管理，並及時掌握重大風險防控趨勢，確保重大風險可控在控。同時，內審部加大對信息披露和合規監管風險的關注力度，就持續關連交易舉辦培訓班，以建立省級公司的內控及風險管理制度。

內部監控方面，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內審部繼續深化提升內控合規體系建設，重點覆蓋本集團的合規管理資訊化平台，並進一步以資訊化科技手段管理決策、合同及資金管理方面的合規審查與確認程序，實行全面線上操作。定期組織相關人員內控合規培訓，提升員工合規和風險意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審部就各類審計所揭示的七項問題提出整改要求，作出十四項加強監管的措施並積極跟進，確保有關情況得以改善。

此外，內審部亦採取適當措施對本集團現有持續關連交易執行情況作出季度審查。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各相關公司在實際業務經營過程中，已依據各持續關連交易的協定條款及定價政策進行嚴格監控，且並無超出該等相關已披露的年度上限金額。

與股東的溝通

本公司一向重視與股東及投資者之間保持有效溝通。股東及投資者可通過多種通訊渠道，包括本公司網站www.chinapower.hk、年報及中期報告、季度售電量公告及其他有關本集團重要業務發展的公告，獲悉本集團業務的最新表現和發展，從而作出知情的投資決定。定期舉行的股東大會、新聞發佈會以及證券分析員和投資者會議，均為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提供了直接與本公司管理層溝通的機會。此外，本公司的網站亦不斷更新，為投資者和社會公眾提供有關本公司各方面的最新資訊。本公司的《股東通訊政策》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企業管治」一節。

根據《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E.1.2條的規定，董事局主席應出席股東周年大會。當時的董事局主席余兵先生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五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余先生已安排了非常熟悉本集團業務及營運之執行董事及本公司總裁田鈞先生代表其出席及主持大會。全部其他董事，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及提名委員會及風險委員會的主席／成員)，連同外聘獨立核數師均出席了該股東周年大會，並回答了股東及投資者的提問。會上所提呈之全部決議案均已獲股東通過。

投資者關係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度業績公佈後召開了業績發佈會。同時，為配合年度業績發佈，我們亦分別在香港、深圳及北京等地進行了路演，而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及投資者關係團隊均有參與路演。

此外，本公司上半年在香港、深圳及北京等地參加了四次投資論壇。透過參加投資論壇、接待投資者拜訪和舉行電話會議等各類投資者活動，投資者關係團隊會見了投資機構人員近八十餘人次。透過積極的投資者關係活動，投資者得以充分了解本集團業務，從而保持本公司與市場的有效溝通。

股份認購權計劃

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四日通過書面決議案有條件批准及採納一項股份認購權計劃(「股份認購權計劃」)。股份認購權計劃旨在吸引及挽留優秀人才，為彼等提供認購本公司股權的機會，並鼓勵彼等提升工作表現。股份認購權計劃的主要條款已於二零一七年報概述。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根據股份認購權計劃授出的股份認購權變動如下：

		股份認購權所涉股份數目						
承授人	授出日期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期內授出	期內失效或註銷	期內行使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	到期日[1]	每股行使價(港元)
董事：								
關綺鴻	二零零八年七月二日	428,076	–	–	–	428,076	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	2.173
其他僱員	二零零八年七月二日	10,958,752	–	(577,903)	–	10,380,849	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	2.173

附註：

(1) 每份股份認購權有十年行使期，其中歸屬期共四年。自股份認購權要約日期起計第一、第二、第三及第四周年開始，有關承授人分別最多可行使其股份認購權25%、50%、75%及100%(減去過往已行使股份認購權所涉任何股份數目)的股份。

股份認購權計劃已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四日(即採納日期起計滿十年之日)屆滿。隨著股份認購權計劃屆滿，再無股份認購權可於該日之後授出，惟股份認購權計劃的條文仍全面實施及有效。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股份認購權計劃可發行的股份總數為10,808,925股，相當於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份數目約0.11%。

董事於證券的權益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條文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已在本公司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備存的登記冊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於其中持有權益之公司名稱	授出日期	以實物結算股本衍生工具擁有之相關股份數目(1)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	好／淡倉
關綺鴻	實益擁有人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七月二日	428,076	0.0044	好倉

附註：

(1) 上述董事於本公司相關股份擁有的權益指本公司根據股份認購權計劃授予彼的股份認購權。

(2) 除上文所披露以股本衍生工具持有之權益外，上述董事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證券中擁有權益。

主要股東的證券權益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據董事所深知，以下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已在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備存之權益登記冊所記錄，或已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姓名	身份	透過股本衍生工具以外形式擁有權益之股份數目(4)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	好／淡倉
China Power Development Limited (「CPDL」)	實益擁有人	2,662,000,000	27.14	好倉
賽斯控股有限公司 (「賽斯控股」)(1)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2,662,000,000	27.14	好倉
中電國際(2)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2,662,000,000	27.14	好倉
	實益擁有人	2,833,518,060	28.89	好倉
國家電投(3)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5,495,518,060	56.04	好倉

附註：

(1)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根據賽斯控股、中電國際及CPDL之間訂立的一份協議，CPDL已向賽斯控股發行無投票權可轉換優先股。倘該等無投票權可轉換優先股獲悉數轉換為普通股，則賽斯控股將持有CPDL約33.48%的投票權。賽斯控股因該協議而成為CPDL的實益擁有人，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賽斯控股被視為於CPDL擁有本公司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2) 中電國際為CPDL的實益擁有人，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中電國際被視為於CPDL所擁有本公司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3) 國家電投為中電國際的實益擁有人，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國家電投被視為於中電國際所擁有本公司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4) 國家電投、中電國際、賽斯控股及CPDL並無於本公司的股本衍生工具中擁有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任何人士(其權益載於上述「董事於證券的權益」一節的董事除外)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備存之權益登記冊所記錄，或已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公眾持股量

於本報告日期，根據本公司獲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深知，本公司已維持足夠的公眾持股量，即不少於根據上市規則所規定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的25%。

獨立核數師的簡要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Deloitte.

德勤

簡要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致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董事局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列載於第26至82頁的簡要綜合財務報表，此等簡要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簡要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要綜合收益表、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和現金流量表，以及若干附註解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此等簡要綜合財務報表。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此等簡要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結論，並按照委聘之協定條款僅向全體董事局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此等簡要綜合財務報表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此等簡要綜合財務報表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三日

簡要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 貨品及服務	3	**10,824,171**	9,144,490
其他收入	4	**149,706**	194,047
燃料成本		**(5,034,203)**	(4,219,730)
折舊		**(1,891,553)**	(1,655,933)
員工成本		**(835,546)**	(814,190)
維修及保養		**(298,372)**	(267,445)
消耗品		**(139,532)**	(103,265)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5	**61,058**	37,789
其他經營開支		**(703,231)**	(635,425)
經營利潤	6	**2,132,498**	1,680,338
財務收入	7	**65,291**	26,285
財務費用	7	**(1,157,616)**	(943,613)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65,168**	136,546
應佔合營公司（虧損）／利潤		**(5,038)**	5,955
除稅前利潤		**1,100,303**	905,511
所得稅支出	8	**(191,933)**	(165,512)
當期利潤		**908,370**	739,999
歸屬：			
本公司股東		**606,389**	425,138
非控股股東權益		**301,981**	314,861
		908,370	739,999
			（經重列）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的每股盈利（以每股人民幣元計算）			
— 基本	9	**0.06**	0.05
— 攤薄	9	**0.06**	0.05

第33至82頁附註為本簡要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簡要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當期利潤	**908,370**	739,999
其他全面開支：		
將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之公平值虧損，扣除税項	**(699,983)**	–
	(699,983)	–
隨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公平值虧損：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扣除税項	**–**	(13,623)
— 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扣除税項	**(840)**	–
	(840)	(13,623)
當期其他全面開支，扣除税項	**(700,823)**	(13,623)
當期全面收益總額	**207,547**	726,376
歸屬：		
本公司股東	**(77,904)**	411,515
非控股股東權益	**285,451**	314,861
當期全面收益總額	**207,547**	726,376

第33至82頁附註為本簡要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簡要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83,791,562**	75,118,822
興建發電廠預付款	11	**4,639,566**	3,266,642
預付租賃款項	11	**1,063,688**	979,376
商譽		**1,125,344**	835,165
聯營公司權益		**2,618,051**	2,732,560
合營公司權益		**484,122**	471,845
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12	**2,607,882**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2	**–**	3,495,933
遞延所得稅資產		**359,828**	431,878
其他非流動資產	13	**2,464,252**	1,374,432
		99,154,295	88,706,653
流動資產			
存貨		**646,090**	462,942
預付租賃款項	11	**23,520**	23,408
應收賬款	14	**2,498,621**	2,642,383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32,923**	1,113,464
應收關聯方款項	29	**837,825**	452,768
可回收稅項		**24,430**	27,613
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15	**255,570**	–
受限制存款	16	**77,457**	19,58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18,663**	4,577,786
		8,415,099	9,319,946
劃分為持有待售處置組合之相關資產	17	**4,374,692**	–
資產總額		**111,944,086**	98,026,599
權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18	**17,268,192**	17,268,192
儲備	19	**11,688,607**	12,533,688
		28,956,799	29,801,880
非控股股東權益		**8,064,364**	7,392,579
權益總額		**37,021,163**	37,194,459

第33至82頁附註為本簡要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簡要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75,914**	101,937
銀行借貸	20	**36,011,685**	25,089,317
關聯方授予的借貸	21	**3,797,400**	2,837,800
其他借貸	22	**–**	999,544
融資租賃承擔	23	**762,829**	685,415
遞延所得稅負債		**1,421,308**	1,461,717
其他長期負債撥備	24	**1,043,658**	834,886
		43,112,794	32,010,616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票據	25	**1,039,152**	1,116,348
應付建築成本		**4,268,617**	3,202,08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1,425,476**	1,269,362
應付關聯方款項	29	**1,648,674**	1,017,952
銀行借貸	20	**11,055,863**	15,542,089
關聯方授予的借貸	21	**6,059,943**	6,055,106
其他借貸	22	**1,799,898**	–
融資租賃承擔的流動部分	23	**486,207**	430,759
應付稅項		**165,114**	187,820
		27,948,944	28,821,524
劃分為持有待售處置組合之相關負債	17	**3,861,185**	–
負債總額		**74,922,923**	60,832,140
權益及負債總額		**111,944,086**	98,026,599
淨流動負債		**19,020,338**	19,501,578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80,133,957**	69,205,075

第33至82頁附註為本簡要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簡要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股東應佔					
	股本（附註18(a)）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附註19）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附註19）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股東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17,268,192**	**5,346,485**	**7,187,203**	**29,801,880**	**7,392,579**	**37,194,459**
調整（附註2.2.2）	–	27,410	–	27,410	16,197	43,607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17,268,192**	**5,373,895**	**7,187,203**	**29,829,290**	**7,408,776**	**37,238,066**
當期利潤	–	–	606,389	606,389	301,981	908,370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的公平值虧損	–	(911,802)	–	(911,802)	(21,510)	(933,312)
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的公平值虧損	–	(2,022)	–	(2,022)	(837)	(2,859)
終止確認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之回撥	–	1,432	–	1,432	307	1,739
有關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公平值虧損的遞延所得稅	–	227,951	–	227,951	5,378	233,329
有關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公平值虧損的遞延所得稅	–	506	–	506	209	715
終止確認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遞延所得稅之回撥	–	(358)	–	(358)	(77)	(435)
當期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684,293)	606,389	(77,904)	285,451	207,547
股份認購權失效	–	(280)	280	–	–	–
轉撥至法定儲備	–	79	(79)	–	–	–
非控股股東注資	–	–	–	–	91,317	91,317
附屬公司的收購（附註28）	–	–	–	–	280,628	280,628
其他	–	(229)	–	(229)	(1,808)	(2,037)
二零一七年末期股息	–	–	(794,358)	(794,358)	–	(794,358)
直接於權益確認的交易總額	–	(430)	(794,157)	(794,587)	370,137	(424,450)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7,268,192**	**4,689,172**	**6,999,435**	**28,956,799**	**8,064,364**	**37,021,163**

第33至82頁附註為本簡要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簡要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股東應佔					
	股本（附註18(a)）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附註19）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附註19）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股東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13,534,145	6,012,009	7,720,839	27,266,993	7,327,841	34,594,834
當期利潤	–	–	425,138	425,138	314,861	739,999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平值虧損	–	(18,164)	–	(18,164)	–	(18,164)
有關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平值虧損的遞延所得稅	–	4,541	–	4,541	–	4,541
當期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13,623)	425,138	411,515	314,861	726,376
股份認購權失效	–	(6,175)	6,175	–	–	–
非控股股東注資	–	–	–	–	23,476	23,476
確認分派予非控股股東的股息	–	–	–	–	(207,656)	(207,656)
二零一六年末期股息	–	–	(1,176,826)	(1,176,826)	–	(1,176,826)
直接於權益確認的交易總額	–	(6,175)	(1,170,651)	(1,176,826)	(184,180)	(1,361,006)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3,534,145	5,992,211	6,975,326	26,501,682	7,458,522	33,960,204

第33至82頁附註為本簡要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簡要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營運所得現金	**3,612,267**	3,372,814
已付利息	**(1,196,901)**	(969,954)
已付所得税	**(278,359)**	(283,534)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137,007**	2,119,32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付款及興建發電廠之預付款	**(4,341,604)**	(3,851,507)
預付租賃款項之付款	**(28,491)**	–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7,251**	7,644
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出淨額（附註28）	**(3,329,878)**	–
來自關聯方之還款	**100,000**	–
已收股息	**181,439**	518,738
已收利息	**65,291**	19,272
受限制存款增加	**(56,645)**	(808)
受限制存款減少	**1,070**	16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7,401,567)**	(3,306,501)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提取銀行借貸	**13,645,291**	11,046,900
提取其他借貸	**800,000**	–
提取關聯方授予的借貸	**6,121,813**	2,191,000
提取融資租賃承擔	**200,000**	–
非控股股東注資	**91,317**	23,476
償還銀行借貸	**(11,553,993)**	(6,010,006)
償還關聯方授予的借貸	**(4,522,156)**	(714,000)
償還其他借貸	**–**	(3,003,649)
融資租賃承擔之付款	**(359,297)**	(233,100)
已付股息	**(811,912)**	(1,166,228)
已付非控股股東股息	**–**	(198,578)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3,611,063**	1,935,8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1,653,497)**	748,640
於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577,786**	1,809,415
匯兑收益／（損失），淨額	**137**	(10,441)
於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24,426**	2,547,614

第33至82頁附註為本簡要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簡要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a) 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要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所編製。本簡要綜合財務報表須與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要求一併閱讀。

(b) 本簡要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有關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作為比較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年度的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乃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36條規定所須披露之有關該等法定財務報表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 本公司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之規定，向公司註冊處處長呈交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 本公司核數師已就該等財務報表出具報告。核數師報告為無保留意見，亦無載有該核數師就其報告不作保留意見之情況下，以強調方式促請關注之任何事宜作出提述，亦無載有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06(2)條、第407(2)或(3)條須作出之陳述。

(c) 除另有指明外，本簡要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千元(「人民幣千元」)呈列，並已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三日獲董事局(「董事局」)批准。

(d) 本簡要綜合財務報表未經審核。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導致的會計政策變更外，所應用的會計準則與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使用者一致。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間，本集團編製其簡要綜合財務報告時已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須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同收入及相關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墊付代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股份支付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同」時一併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的一部分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投資物業的轉移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新訂及修訂本已根據各自準則和修訂中的相關過渡條款應用，這些條款和修訂導致如下列所述會計政策、報告金額及／或披露的變化。

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同收入」對會計政策的影響和變更

本集團於本期間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同收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同」及相關詮釋。

本集團確認的收入來自向地區及省級電網公司售電和提供代發電及相關服務。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初始應用日期)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追溯確認其初始應用此準則之累計影響。於初次應用日期之任何差額已於期初的保留溢利(或視乎情況於權益的其他組成部分)確認，但未對比較資料進行重列。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過渡條文，本集團選擇僅對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尚未完成的合同追溯應用本準則。因此，若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及相關詮釋編製的比較資料可能沒有可比性。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同收入」對會計政策的影響和變更*(續)*

2.1.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導致的會計政策關鍵變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引入有關收入確認的5步模式：

- 第1步：識別與客戶訂立的合同
- 第2步：識別合同內的履約義務
- 第3步：釐定交易價格
- 第4步：將交易價格分配至合同內的履約義務
- 第5步：於本集團履行履約義務時確認收入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於本集團履行履約義務時(或履行過程中)確認收入，即當與特定履約義務相關的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

履約義務指不同的個別貨品與服務(或一攬子貨品或服務)，或指基本相同的一系列個別貨品或服務。

倘滿足以下其中一項標準，控制權隨著時間獲轉移時，則根據邁向完全滿足相關履約義務的進度，隨著時間來確認收入。

- 當本集團履約時，客戶同時接收及使用由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當本集團履約時，本集團的履約創造及優化客戶所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的履約並未為本集團創造具備其他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有權就迄今為止已完成的履約強制要求付款。

否則，收入於客戶獲取個別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時的某一時間點予以確認。

2.1.2. 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產生的影響之概要

由於本集團超過99%的收入為發電及以核定價格向地區及省級電網公司售電的客戶合同收入，該收入繼續於向客戶輸電的時間點獲確認。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除披露以外對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財務狀況無重大影響。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對會計政策的影響和變更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相應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新要求：(1)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及(2)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

本集團已根據載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即為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初始應用日期)沒有被終止確認的工具追溯應用分類與計量的規定(包括減值)，並且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已被終止確認的工具則不應用該等規定。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與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賬面值的差額於期初保留溢利及權益的其他組成部分中確認，惟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因此，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編製的比較資料中的若干比較資料可能沒有可比性。

2.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導致的會計政策關鍵變更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

與客戶訂立合同所產生的應收賬款乃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予以初始計量。

所有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的已確認金融資產(包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按成本減去減值而計量的無報價權益投資)隨後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

符合下列條件的債務工具隨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藉著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業務模式下所持有的金融資產；及
- 在金融資產合約條款中於特定日期而產生的現金流僅為支付尚未償還欠款的本金和利息。

符合下列條件的債務工具隨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

- 藉著持有金融資產以同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予以出售為目的之業務模式下所持有的金融資產；及
- 在金融資產合約條款中於特定日期而產生的現金流僅為支付尚未償還欠款的本金和利息。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對會計政策的影響和變更*(續)*

2.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導致的會計政策關鍵變更*(續)*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續)*

分類為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分類為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隨後之賬面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累計於名為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儲備中。減值撥備於損益中確認，並在不減少該等債務工具賬面值的情況下對其他全面收益作出相應調整。如果這些債務工具以攤銷成本計量，則在損益中確認的金額與本應按攤銷成本計量而於損益中確認的金額相同。當終止確認該等債務工具時，以往曾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將重新分類至損益。

特定為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於初始應用／初始確認日期，本集團可作出不可撤銷選擇(以個別工具之基準)，將權益工具特定為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初始按公平值加上交易成本計量。隨後便按公平值計量，其公平值變動所產生的收益和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累計於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中，且無需進行減值評估。出售權益投資時，累計收益或虧損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而將轉撥至保留溢利。

當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確立收取股息的權利時，除非股息是明確代表屬收回投資的部分成本，則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的股息於損益中確認。股息於簡要綜合收益表的「其他收入」確認。

本公司董事(「董事」)根據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當日存在的事實及情況，審閱及評估本集團於當日的金融資產。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變動及其影響詳見附註2.2.2。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對會計政策的影響和變更*(續)*

2.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導致的會計政策關鍵變更*(續)*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

本集團就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可能需要減值的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按金、應收關聯方款項、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受限制存款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確認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在每個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的變化。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代表將在相關工具的預期壽命內所有可能因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則指預期由報告日期後的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部分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乃根據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進行,並根據債務人特定因素、綜合經濟狀況以及對報告日期當前狀況的評估以及對未來狀況的預測予以調整。

本集團通常確認應收賬款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且為該等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作個別評估。

對於所有其他工具而言,本集團計量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除非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或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未被確定為具有低信貸風險,本集團則會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是否以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乃根據自初始確認以來發生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低信用風險

倘若金融工具的違約風險較低,借款人在短期內亦具備較強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義務的能力,且長遠來看,經濟和商業狀況的不利變化可能但不一定會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義務的能力,該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則被視為低。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在評估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將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當日的違約風險與金融工具於初始確認日期的違約風險進行比較。在進行此評估時,本集團會同時考慮合理且具理據的定量和定性資料,包括無需過多的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歷史經驗和前瞻性資料。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對會計政策的影響和變更*(續)*

2.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導致的會計政策關鍵變更*(續)*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續)*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續)

在評估信貸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會特別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的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發生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外部市場信貸風險指標顯著惡化，例如信貸利差、債務人的信貸違約掉期價格等大幅增加；
- 現有或所預測的商業、財務或經濟狀況的不利變化預計將會導致債務人履行債務能力大幅下降；
- 債務人經營業績發生實際或預期明顯惡化；或
- 債務人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中實際或預期的重大不利變化導致債務人履行債務能力大幅下降。

不論上述評估的結果如何，除非本集團有合理且具理據的資料，則本集團假設自合約付款逾期30天後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已大幅增加。

儘管如此，如果債務工具在報告日被確定為低信貸風險，本集團則假設債務工具自初始確認後其信貸風險並未顯著增加。在滿足以下條件時，債務工具具有較低風險：(i)債務工具具有較低違約風險；(ii)借款人在短期內具備較強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義務的能力，及(iii)長遠來看，經濟和商業狀況的不利變化可能但不一定會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義務的能力。當債務工具根據全球公認定義下內部或外部信貸評級為「投資級別」時，本集團則認為其信貸風險為低。

除非本集團有合理且可支援的資料證明更為滯後的違約標準更為合適，否則在該債務工具逾期超過30天時，本集團則認為發生違約。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對會計政策的影響和變更*(續)*

2.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導致的會計政策關鍵變更*(續)*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續)*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是以違約概率、違約損失(即違約損失程度)和違約風險等進行。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的評估是基於以前瞻性資料而作出調整的歷史資料。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之估計乃按本集團根據合約應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並按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

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賬面總額計算，除非該金融資產發生信貸減值，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債務工具投資外，本集團透過調整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將所有其減值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惟應收賬款相應的調整於虧損撥備確認。對於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債務工具投資，虧損撥備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累計在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中，而不會令這些債務工具的賬面值減少。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董事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使用無需過多的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既合理又具理據的資料，對本集團現有的金融資產進行減值審閱及評估。由於經評估的金額不重大，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無需於保留溢利中確認額外的信貸虧損撥備。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對會計政策的影響和變更(續)

2.2.2 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產生的影響之概要

下表呈列金融資產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初始應用日期)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所規定的分類及計量(包括減值):

	附註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人民幣千元	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人民幣千元	攤銷成本(包括在應收賬款內原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附註19)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股東權益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3,495,933**	**–**	**–**	**157,607**	**(507,701)**	**1,408,395**	**–**
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產生的影響:								
重新分類								
從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a)	**(3,495,933)**	**3,495,933**	**–**	**–**	**–**	**–**	**–**
從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在應收賬款內)	(b)	**–**	**–**	**157,607**	**(157,607)**	**–**	**–**	**–**
重新計量								
從成本減去減值至公平值	(a)	**–**	**60,357**	**–**	**–**	**(15,090)**	**28,709**	**16,558**
從攤銷成本至公平值	(b)	**–**	**–**	**(2,213)**	**–**	**553**	**(1,299)**	**(361)**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結餘		**–**	**3,556,290**	**155,394**	**–**	**(522,238)**	**1,435,805**	**16,197**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對會計政策的影響和變更*(續)*

2.2.2 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產生的影響之概要*(續)*

(a)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本集團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報原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所有權益投資的公平值變動。此等投資並非持有作為交易，且預計不會在可預見的未來出售。於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當日，結餘為人民幣3,495,933,000元已從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新分類至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其中人民幣175,442,000元為原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按成本減去減值計量的非上市股票投資。有關該等原按成本減去減值的非上市股票投資的公平值收益(扣除税項)人民幣28,709,000元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調整至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及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有關原按公平值計量的該等投資的公平值收益人民幣1,408,395,000元繼續累計於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中。

(b) 貸款及應收款項

作為本集團現金流量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在應收票據到期前，曾分別向金融機構或供應商貼現或背書若干應收票據，並於本集團將幾乎所有的風險及回報轉移至相關交易方時，終止確認該等已貼現或者背書的應收票據。

因此，本集團的應收票據人民幣157,607,000元被視為屬於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又以出售為目標而持有的商業模式，並已重新分類為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相關的公平值虧損(扣除税項)人民幣1,299,000元已調整至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及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3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期初簡要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產生的影響

由於本集團上述會計政策的變更，期初簡要綜合財務狀況表須進行重列。下表呈列就各個別項目所獲確認的調整。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千元（經審核）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產生之重新分類及重新計量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人民幣千元（經重列）**
非流動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3,495,933	(3,495,933)	**–**
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	3,556,290	**3,556,290**
遞延所得稅資產	431,878	553	**432,431**
無需調整的其他項目	84,778,842	–	**84,778,842**
	88,706,653	60,910	**88,767,563**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2,642,383	(157,607)	**2,484,776**
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	155,394	**155,394**
無需調整的其他項目	6,677,563	–	**6,677,563**
	9,319,946	(2,213)	**9,317,733**
流動負債	28,821,524	–	**28,821,524**
淨流動負債	19,501,578	2,213	**19,503,791**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69,205,075	58,697	**69,263,772**
權益			
股本	17,268,192	–	**17,268,192**
儲備	12,533,688	27,410	**12,561,098**
非控股股東權益	7,392,579	16,197	**7,408,776**
權益總額	37,194,459	43,607	**37,238,066**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1,461,717	15,090	**1,476,807**
無需調整的其他項目	30,548,899	–	**30,548,899**
	32,010,616	15,090	**32,025,706**

3. 營業額、收入及分部資料

期內確認的收入(即扣除銷售相關稅項的營業額)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貨品及服務類型：		
向地區及省級電網公司售電(附註(a))	**10,809,125**	9,133,706
提供代發電及相關服務(附註(b))	**15,046**	10,784
	10,824,171	9,144,490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10,824,171**	9,144,490
	10,824,171	9,144,490

附註：

(a) 根據本集團與相關地區及省級電網公司訂立的購電協議，本集團按與相關地區及省級電網公司協定並且已獲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相關政府機關批准的電價向該等電網公司售電。

(b) 提供代發電及相關服務指按雙方協議條款計算的為其他位於中國的公司提供電力及相關服務所得的收入。

3. 營業額、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料

營運總決策者被確定為作出策略性決策的執行董事及若干高級管理人員(統稱為「營運總決策者」)。營運總決策者檢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基於該等報告確定經營分部。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於中國「生產及銷售火電」、「生產及銷售水電」及「生產及銷售風力與光伏發電」被確定為本集團達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量化門檻要求的呈報分部。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管理層認為「生產及銷售風力與光伏發電」分部應分開以「生產及銷售風電」及「生產及銷售光伏發電」獨立呈報。這兩個分部均為本集團具有較高增長潛力的業務，因此，營運總決策者將對其予以單獨評估和監督，而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生產及銷售風電」及「生產及銷售光伏發電」分部均已達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量化門檻要求，因此，比較數據已進行重列，以反映該變化。

營運總決策者以除稅前利潤／虧損為衡量基準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二零一七年：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所得股息的影響除外。向營運總決策者所提供的其他資料乃按與本簡要綜合財務報表內所載者貫徹一致的基準衡量。

分部資產不包括由中央集中管理的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二零一七年：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企業資產。

分部負債不包括由中央集中管理的遞延所得稅負債、應付稅項及企業負債。

3. 營業額、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火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水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風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光伏發電 人民幣千元	分部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售電	7,509,076	2,356,793	364,932	578,324	10,809,125	–	10,809,125
提供代發電及相關服務	10,233	–	–	4,813	15,046	–	15,046
	7,519,309	2,356,793	364,932	583,137	10,824,171	–	10,824,171
分部業績	467,187	1,205,059	178,920	334,210	2,185,376	–	2,185,376
未分配收入	–	–	–	–	–	122,301	122,301
未分配開支	–	–	–	–	–	(175,179)	(175,179)
經營利潤╱(虧損)	467,187	1,205,059	178,920	334,210	2,185,376	(52,878)	2,132,498
財務收入	732	1,892	319	675	3,618	61,673	65,291
財務費用	(379,804)	(536,889)	(81,260)	(67,369)	(1,065,322)	(92,294)	(1,157,616)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37,039	–	–	9,864	46,903	18,265	65,168
應佔合營公司虧損	(2,163)	–	–	–	(2,163)	(2,875)	(5,038)
除税前利潤╱(虧損)	122,991	670,062	97,979	277,380	1,168,412	(68,109)	1,100,303
所得税(支出)╱收入	(28,864)	(154,029)	(5,164)	1,609	(186,448)	(5,485)	(191,933)
當期利潤╱(虧損)	94,127	516,033	92,815	278,989	981,964	(73,594)	908,370
其他分部資料							
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的計量包含以下金額：							
資本性支出							
一物業、廠房及設備、興建發電廠預付款及預付租賃款項	1,456,318	303,099	1,085,515	359,424	3,204,356	70,916	3,275,27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43,660	688,667	157,658	196,342	1,886,327	5,226	1,891,553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7,085	3,109	511	1,043	11,748	832	12,580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淨額	29	–	–	–	29	–	29

3. 營業額、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料(續)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火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水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風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光伏發電 人民幣千元	分部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其他分部資產	34,610,424	40,197,769	12,293,709	9,721,816	96,823,718	–	96,823,718
劃分為持有待售處置組合之相關資產	4,374,692	–	–	–	4,374,692	–	4,374,692
商譽	67,713	1,018,393	39,238	–	1,125,344	–	1,125,344
聯營公司權益	2,102,345	–	–	137,794	2,240,139	377,912	2,618,051
合營公司權益	399,046	–	–	–	399,046	85,076	484,122
	41,554,220	41,216,162	12,332,947	9,859,610	104,962,939	462,988	105,425,927
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	–	–	–	–	2,607,882	2,607,882
遞延所得稅資產	–	–	–	–	–	359,828	359,828
其他未分配資產	–	–	–	–	–	3,550,449	3,550,449
簡要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資產總額	41,554,220	41,216,162	12,332,947	9,859,610	104,962,939	6,981,147	111,944,086
分部負債							
其他分部負債	(4,447,143)	(2,646,393)	(1,420,790)	(1,601,615)	(10,115,941)	–	(10,115,941)
劃分為持有待售處置組合之相關負債	(3,861,185)	–	–	–	(3,861,185)	–	(3,861,185)
借貸	(19,408,860)	(25,775,926)	(7,842,934)	(3,014,395)	(56,042,115)	(2,682,674)	(58,724,789)
	(27,717,188)	(28,422,319)	(9,263,724)	(4,616,010)	(70,019,241)	(2,682,674)	(72,701,915)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	–	–	(1,421,308)	(1,421,308)
應付稅項	–	–	–	–	–	(165,114)	(165,114)
其他未分配負債	–	–	–	–	–	(634,586)	(634,586)
簡要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負債總額	(27,717,188)	(28,422,319)	(9,263,724)	(4,616,010)	(70,019,241)	(4,903,682)	(74,922,923)

3. 營業額、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火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水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風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光伏發電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分部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售電	6,129,276	2,601,797	176,529	226,104	9,133,706	–	9,133,706
提供代發電及相關服務	9,956	–	–	828	10,784	–	10,784
	6,139,232	2,601,797	176,529	226,932	9,144,490	–	9,144,490
分部業績	(28,975)	1,651,396	67,673	127,470	1,817,564	–	1,817,564
未分配收入	–	–	–	–	–	113,237	113,237
未分配開支	–	–	–	–	–	(250,463)	(250,463)
經營(虧損)/利潤	(28,975)	1,651,396	67,673	127,470	1,817,564	(137,226)	1,680,338
財務收入	15,890	718	3,572	802	20,982	5,303	26,285
財務費用	(360,138)	(507,893)	(43,758)	(37,817)	(949,606)	5,993	(943,613)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117,682	–	–	2,648	120,330	16,216	136,546
應佔合營公司利潤/(虧損)	8,242	–	–	–	8,242	(2,287)	5,955
除税前(虧損)/利潤	(247,299)	1,144,221	27,487	93,103	1,017,512	(112,001)	905,511
所得税收入/(支出)	53,598	(253,911)	(2,233)	3,032	(199,514)	34,002	(165,512)
當期(虧損)/利潤	(193,701)	890,310	25,254	96,135	817,998	(77,999)	739,999
其他分部資料							
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的計量包含以下金額：							
資本性支出							
一物業、廠房及設備、興建發電廠預付款及預付租賃款項	1,592,231	201,733	662,890	1,296,049	3,752,903	40,905	3,793,80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91,202	612,529	86,931	60,166	1,650,828	5,105	1,655,933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5,713	4,059	220	371	10,363	974	11,337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淨額	–	125	–	–	125	–	125

3. 營業額、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料(續)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火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水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風力發電 人民幣千元	光伏發電 人民幣千元	分部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其他分部資產	38,442,589	34,827,300	5,111,016	6,607,613	84,988,518	–	84,988,518
商譽	67,712	767,453	–	–	835,165	–	835,165
聯營公司權益	2,227,179	–	840	109,807	2,337,826	394,734	2,732,560
合營公司權益	401,209	–	–	–	401,209	70,636	471,845
	41,138,689	35,594,753	5,111,856	6,717,420	88,562,718	465,370	89,028,08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	–	3,495,933	3,495,933
遞延所得稅資產	–	–	–	–	–	431,878	431,878
其他未分配資產	–	–	–	–	–	5,070,700	5,070,700
簡要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資產總額	41,138,689	35,594,753	5,111,856	6,717,420	88,562,718	9,463,881	98,026,599
分部負債							
其他分部負債	(4,607,334)	(2,206,593)	(365,848)	(633,741)	(7,813,516)	–	(7,813,516)
借貸	(22,685,234)	(22,208,106)	(3,104,620)	(2,497,897)	(50,495,857)	(27,999)	(50,523,856)
	(27,292,568)	(24,414,699)	(3,470,468)	(3,131,638)	(58,309,373)	(27,999)	(58,337,372)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	–	–	(1,461,717)	(1,461,717)
應付稅項	–	–	–	–	–	(187,820)	(187,820)
其他未分配負債	–	–	–	–	–	(845,231)	(845,231)
簡要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負債總額	(27,292,568)	(24,414,699)	(3,470,468)	(3,131,638)	(58,309,373)	(2,522,767)	(60,832,140)

4.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租金收入	**28,869**	28,279
酒店業務收入	**13,793**	14,727
提供維修及保養服務所得收入	**28,246**	25,524
股息收入（附註29(a)）	**72,658**	71,133
提供資訊科技及其他服務所得收入	**4,176**	9,282
增值稅（「增值稅」）退稅	**1,964**	45,102
	149,706	194,047

5.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遞延收入攤銷	**2,005**	1,794
政府補貼	**12,428**	2,324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淨額	**(29)**	(125)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	(110,547)
出售未使用發電量指標	**28,128**	107,882
售熱及煤炭、煤炭副產品與備件貿易的利潤	**21,629**	29,107
其他	**(3,103)**	7,354
	61,058	37,789

6. 經營利潤

經營利潤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12,580**	11,337
折舊：		
— 自用物業、廠房及設備	**1,858,744**	1,612,927
— 融資租賃物業、廠房及設備	**32,809**	43,006
經營租賃租金開支：		
— 設備	**1,307**	1,099
— 租賃土地及樓宇	**37,752**	28,419

7. 財務收入及財務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財務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61,558**	15,965
來自關聯方的利息收入（附註29(a)）	**3,733**	10,320
	65,291	26,285
財務費用		
利息支出		
— 銀行借貸	**996,070**	772,883
— 關聯方授予的長期借貸（附註29(b)）	**167,270**	114,960
— 關聯方授予的短期借貸（附註29(b)）	**54,807**	15,448
— 其他長期借貸	**23,255**	55,023
— 其他短期借貸	**8,218**	45,456
— 應付關聯方款項（附註29(b)）	**1,504**	1,785
— 融資租賃承擔	**37,391**	27,248
— 其他長期負債撥備（附註24）	**40,395**	43,584
	1,328,910	1,076,387
減：資本化金額	**(212,277)**	(91,548)
	1,116,633	984,839
匯兑虧損／（收益），淨額	**40,983**	(41,226)
	1,157,616	943,613

撥充資本的借貸按加權平均年利率約4.72%（二零一七年：4.44%）計息。

8. 所得稅支出

由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在香港並無錄得任何估計應課稅利潤(二零一七年：無)，因此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中國當期所得稅撥備乃以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估計應課稅利潤按法定稅率25%(二零一七年：25%)計算。

計入的所得稅金額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中國當期所得稅		
當期支出	**244,089**	278,104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5,652**	185
	249,741	278,289
遞延所得稅		
當期計入	**(57,808)**	(112,777)
	191,933	165,512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所得稅支出為人民幣20,550,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45,677,000元)，已計入本集團當期的應佔聯營公司利潤及應佔合營公司虧損／利潤。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獲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或享有7.5%、12.5%或15%之優惠稅率。

9.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除以期內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千元)	**606,389**	425,138
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千股)(附註)	**9,806,886**	7,871,428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元)(附註)	**0.06**	0.05

9. 每股盈利(續)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假設所有具攤薄潛力之普通股因本公司的股份認購權獲行使而作出調整後之股份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攤薄盈利的計算並未假設本公司之股份認購權獲行使，因此等認購權之行使價高於本公司股份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平均市場股價。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之股份認購權為具攤薄潛力之普通股，而根據尚未行使股份認購權所附認購權之貨幣價值按公平值(釐定作為本公司股份於期內之平均市場股價)進行計算以釐定可購入之股份數目。上述所計算的股份數目與假設股份認購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相比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千元)	**606,389**	425,138
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千股)(附註)	**9,806,886**	7,871,428
股份認購權調整(千股)(附註)	**–**	2,959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股份加權平均數(千股)(附註)	**9,806,886**	7,874,387
每股攤薄盈利(人民幣元)(附註)	**0.06**	0.05

附註：此等比較數據已進行重列以反映供股(見附註18(a)之定義)的影響。

10. 股息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有關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普通股人民幣0.081元(相等於0.1006港元)(二零一七年：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普通股人民幣0.160元(相等於0.1805港元))已宣派及支付予本公司股東。

董事局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11. 資本性支出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支付興建發電廠之預付款和預付租賃款項的總額為人民幣3,275,272,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3,793,808,000元)。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508,506,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29,311,000元)和人民幣31,123,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1,690,000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和預付租賃款項已抵押作為本集團若干長期銀行借貸的擔保(附註20(d))。

12. 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二零一七年：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中國非上市的股票投資(附註)	**159,292**	175,442
— 中國上市的股票證券		
— 上海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電力」)	**2,448,590**	3,320,491
	2,607,882	3,495,933

附註：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本集團原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按成本減去減值計量的非上市股票投資現已按公平值計量。

13. 其他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可抵扣增值税及其他税款	**1,301,745**	716,996
應收賬款(附註14)	**1,151,042**	588,940
融資租賃承擔按金	**10,000**	3,242
擬收購一家附屬公司之預付款(附註28(b))	**–**	63,682
其他	**1,465**	1,572
	2,464,252	1,374,432

14. 應收賬款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地區及省級電網公司賬款(附註(b)及(c))	**3,633,419**	3,057,995
應收其他公司賬款(附註(b))	**7,004**	6,785
	3,640,423	3,064,780
應收票據(附註(d))	**9,240**	166,543
	3,649,663	3,231,323
以下項目之呈報分析：		
— 非流動(已包括在其他非流動資產內)(附註(c))	**1,151,042**	588,940
— 流動	**2,498,621**	2,642,383
	3,649,663	3,231,323

附註：

以下分析包括該等被分類為劃分為持有待售處置組合當中的一部份。

(a)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本集團採用簡化方法提供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規定的預期信貸虧損。為計量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已單獨進行評估。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應收賬款的虧損撥備不重大。

(b) 應收賬款根據發票日期滙報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至3個月	**2,938,423**	2,564,247
4至6個月	**231,313**	207,592
7至12個月	**392,485**	227,448
1年以上	**277,037**	65,493
	3,839,258	3,064,780

未逾期亦無減值的應收賬款信貸質素已參考交易方過往拖欠比率的資料作出評估。現有交易方過往並無重大拖欠情況。

14. 應收賬款(續)

附註：(續)

(c)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應收地區及省級電網公司賬款包括應收清潔能源電價補貼人民幣1,366,446,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24,378,000元)，此為應收風力和光伏發電的電價補貼。

清潔能源電價補貼為政府批准的風力及光伏發電上網電價的組成部份，於本集團簡要綜合收益表確認為風力及光伏發電項目的售電收入。

清潔能源電價補貼的財務資源為透過電力消耗所徵收之專項費用而累積的國家可再生能源基金。而根據二零一二年三月由國家財政部、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及國家能源管理局聯合發佈的財建[2012]第102號《可再生能源電價附加補助資金管理暫行辦法》的通知，按每個項目逐一結算電價補貼的標準化申請及審批程序已自二零一二年起生效，而該等申請乃按批次並獲分階段受理及審批。

基於上文所述，董事預期沒有可預見的障礙會導致該等申請不獲審批。預計本集團若干風力及光伏發電項目將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後獲得(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獲得)批准，因此，相應之應收電價補貼預計在本報告日期起十二個月後才能收回，並以實際年利率4.75%(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75%)貼現至人民幣1,151,042,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88,940,000元)。

(d)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應收票據為由第三方發出的銀行承兑匯票，且一般於360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0日)內到期。

(e)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賬款為人民幣900,835,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00,533,000元)，主要為風力及光伏發電的電價補貼。董事認為信貸風險並無重大變動，且鑒於債務人的信譽及該等債務人的持續還款，並無進行減值。

(f)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應收賬款權利已作為若干銀行借貸、關聯方(包括國家電投集團財務有限公司(「國家電投財務」)，一家由國家電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國家電投」)控制的公司)授予的長期借貸以及融資租賃承擔(附註20(d)、21(b)、21(c)及23)的抵押。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就該等債務之已抵押應收賬款為人民幣1,341,043,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25,299,000元)。

15. 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本集團原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若干應收票據已重新分類為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並按公平值計量。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指由第三方發出且一般於360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0日)內到期之應收票據。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應付賬款及應付關聯方款項分別為人民幣235,711,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44,831,000元)及人民幣173,681,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71,906,000元)已透過包括在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內向相關供應商背書的應收票據償還。

16. 受限制存款

受限制存款主要包括受限制現金存款及已作為抵押之銀行存款，並按年利率介乎0.30%至1.75%(二零一七年：介乎0.30%至4.68%)計息。

17. 劃分為持有待售處置組合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董事已決議參與於中國山西省成立一家合營公司，以注入其於中電神頭發電有限責任公司(「中電神頭」)的80%權益作為其部分的出資。因此，歸屬於中電神頭的資產及負債已歸類為持有待售處置組合，並在簡要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單獨列示。中電神頭的經營已包括在本集團的「生產及銷售火電」分部作為分部報告。

預計出售所得款項將超過相關資產和負債的賬面淨值，因此並未確認減值虧損。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中電神頭的主要資產及負債的類別如下：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千元（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	3,816,406
預付租賃款項	135,352
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 中國非上市的股票投資	15,096
遞延所得稅資產	131,576
應收賬款(附註14)	198,835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4,214
應收關聯方款項	2,523
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7,5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763
其他資產	37,417
劃分為持有待售處置組合之相關資產總額	4,374,692
遞延收入	23,660
長期銀行借貸(附註20)(附註)	1,542,110
國家電投授予的長期借貸(附註21(a))(附註)	900,000
應付賬款(附註25)	38,941
應付建築成本	92,37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147,091
應付關聯方款項	232,012
短期銀行借貸(附註20)	585,000
中國電力國際有限公司(「中電國際」)授予的短期借貸(附註21(f))	300,000
劃分為持有待售處置組合之相關負債總額	3,861,185

與劃分為持有待售處置組合相關的累計金額人民幣4,293,000元，已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計入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

附註：長期銀行借貸與一關聯方授予的長期借貸之流動部分分別為人民幣557,230,000元及人民幣400,000,000元。

18. 股本

(a) 股本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本公司按每持有三股當時的現有股份獲配發一股供股股份的基準，以每股供股股份1.82港元之認購價，向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其姓名登記在本公司股東名冊的合資格股東，配發及發行2,451,721,580股新股份(「供股」)。該等股份於各方面與現有股份享有同等權利。供股的所得款項總額與經扣除開支的淨額分別為4,462,133,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3,777,107,000元)及4,411,284,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3,734,047,000元)。在供股後，本公司股份數目總額增加至9,806,886,321股。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股份數目並無變動。

(b) 股份認購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四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批准及採納一項股份認購權計劃(「股份認購權計劃」)。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股份認購權計劃未行使的已授出股份認購權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到期日	行使價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尚未行使的 股份認購權數目
董事			
二零零八年七月二日	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	2.173港元	**428,076**
高級管理人員及其他僱員			
二零零八年七月二日	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	2.173港元	**10,380,849**
			10,808,925

尚未行使股份認購權數目變動及其相關加權平均行使價如下：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每股股份 平均行使價 (港元)	尚未行使的 股份認購權數目
於一月一日	**2.173**	**11,386,828**
已失效	**2.173**	**(577,903)**
於六月三十日	**2.173**	**10,808,925**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所有尚未行使的股份認購權均已歸屬並可以行使。

19. 儲備

	合併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股份報酬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小計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306,548**	**2,262,848**	**1,408,395**	**1,097,568**	**5,477**	**265,649**	**5,346,485**	**7,187,203**	**12,533,688**
調整（附註2.2.2）	**–**	**–**	**27,410**	**–**	**–**	**–**	**27,410**	**–**	**27,410**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306,548**	**2,262,848**	**1,435,805**	**1,097,568**	**5,477**	**265,649**	**5,373,895**	**7,187,203**	**12,561,098**
當期利潤	**–**	**–**	**–**	**–**	**–**	**–**	**–**	**606,389**	**606,389**
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的公平值虧損	**–**	**–**	**(911,802)**	**–**	**–**	**–**	**(911,802)**	**–**	**(911,802)**
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的公平值虧損	**–**	**–**	**(2,022)**	**–**	**–**	**–**	**(2,022)**	**–**	**(2,022)**
終止確認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之回撥	**–**	**–**	**1,432**	**–**	**–**	**–**	**1,432**	**–**	**1,432**
有關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公平值虧損的遞延所得稅	**–**	**–**	**227,951**	**–**	**–**	**–**	**227,951**	**–**	**227,951**
有關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公平值虧損的遞延所得稅	**–**	**–**	**506**	**–**	**–**	**–**	**506**	**–**	**506**
終止確認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的遞延所得稅之回撥	**–**	**–**	**(358)**	**–**	**–**	**–**	**(358)**	**–**	**(358)**
股份認購權失效	**–**	**–**	**–**	**–**	**(280)**	**–**	**(280)**	**280**	**–**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	**–**	**79**	**79**	**(79)**	**–**
其他	**–**	**(229)**	**–**	**–**	**–**	**–**	**(229)**	**–**	**(229)**
二零一七年末期股息	**–**	**–**	**–**	**–**	**–**	**–**	**–**	**(794,358)**	**(794,358)**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306,548**	**2,262,619**	**751,512**	**1,097,568**	**5,197**	**265,728**	**4,689,172**	**6,999,435**	**11,688,607**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306,548	2,262,848	2,225,802	937,074	13,889	265,848	6,012,009	7,720,839	13,732,848
當期利潤	–	–	–	–	–	–	–	425,138	425,13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平值虧損	–	–	(18,164)	–	–	–	(18,164)	–	(18,16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平值虧損的遞延所得稅	–	–	4,541	–	–	–	4,541	–	4,541
股份認購權失效	–	–	–	–	(6,175)	–	(6,175)	6,175	–
二零一六年末期股息	–	–	–	–	–	–	–	(1,176,826)	(1,176,826)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306,548	2,262,848	2,212,179	937,074	7,714	265,848	5,992,211	6,975,326	12,967,537

20. 銀行借貸

銀行借貸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千元（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千元（經審核）
非流動		
長期銀行借貸		
— 有抵押（附註(d)）	**18,212,398**	13,516,324
— 無抵押（附註(e)）	**21,887,859**	18,059,990
	40,100,257	31,576,314
減：長期銀行借貸的流動部分	**(4,088,572)**	(6,486,997)
	36,011,685	25,089,317
流動		
短期銀行借貸 — 無抵押	**6,967,291**	9,055,092
長期銀行借貸的流動部分	**4,088,572**	6,486,997
	11,055,863	15,542,089
	47,067,548	40,631,406

附註：

以下分析包括該等被分類為劃分為持有待售處置組合當中的一部份。

(a) 本集團銀行借貸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千元（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千元（經審核）
人民幣	**46,164,062**	36,766,800
日圓（「日圓」）	**356,874**	352,994
美元（「美元」）	**2,673,722**	3,511,612
	49,194,658	40,631,406

20. 銀行借貸(續)

附註：(續)

(b) 長期銀行借貸的還款期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以下	**4,645,802**	6,486,997
一至兩年內	**5,714,294**	3,223,934
兩至五年內	**14,172,780**	10,715,990
五年以上	**17,109,491**	11,149,393
	41,642,367	31,576,314

(c) 本集團銀行借貸的實際利率如下：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短期銀行借貸	**4.29%**	4.04%
長期銀行借貸(包括長期銀行借貸的流動部分)	**4.41%**	4.47%

(d)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以下列各項作抵押：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由若干附屬公司之應收賬款權利作抵押(附註14(f))	**17,969,528**	13,258,504
已由若干附屬公司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租賃款項作抵押(附註11)	**242,870**	257,820
	18,212,398	13,516,324

(e)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銀行借貸人民幣356,874,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52,994,000元)由湖南省財政廳擔保。

21. 關聯方授予的借貸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		
國家電投授予的長期借貸(附註(a))	**4,174,111**	5,374,111
國家電投財務授予的長期借貸(附註(b))	**2,118,200**	1,358,600
其他關聯方授予的長期借貸(附註(c))	**400,000**	–
	6,692,311	6,732,711
減:國家電投授予的長期借貸的流動部分	**(2,644,111)**	(3,894,111)
減:國家電投財務授予的長期借貸的流動部分	**(250,800)**	(800)
	3,797,400	2,837,800
流動		
國家電投財務授予的短期借貸(附註(d))	**500,000**	–
國家電投授予的短期借貸(附註(e))	**300,000**	1,750,000
中電國際授予的短期借貸(附註(f))	**1,550,000**	–
其他關聯方授予的短期借貸(附註(g))	**815,032**	410,195
國家電投授予的長期借貸的流動部分(附註(a))	**2,644,111**	3,894,111
國家電投財務授予的長期借貸的流動部分(附註(b))	**250,800**	800
	6,059,943	6,055,106
	9,857,343	8,892,906

附註:

以下分析包括該等被分類為劃分為持有待售處置組合當中的一部份。

(a) 國家電投授予的長期借貸為無抵押,按年利率介乎2.88%至5.58%(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介乎2.88%至5.58%)計息,並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該等借貸償還如下: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以下	**3,044,111**	3,894,111
一至兩年內	**700,000**	700,000
兩至五年內	**1,330,000**	780,000
	5,074,111	5,374,111

21. 關聯方授予的借貸*(續)*

附註：*(續)*

(b) 國家電投財務授予的長期借貸人民幣8,200,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600,000元)由一家附屬公司的應收賬款權利作抵押(附註14(f))，按年利率4.41%(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41%)計息。餘下款項為無抵押，按年利率介乎4.28%至5.50%(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介乎3.92%至4.28%)計息。

該等借貸的還款期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以下	**250,800**	800
一至兩年內	**660,800**	410,800
兩至五年內	**1,202,400**	942,400
五年以上	**4,200**	4,600
	2,118,200	1,358,600

(c) 結餘為一家國家電投的聯營公司授予的長期借貸，由一家附屬公司的應收賬款權利作抵押(附註14(f))及按年利率6.37%(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計息。

(d)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國家電投財務授予的短期借貸為無抵押，按年利率4.57%(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92%)計息，並須於一年內償還。

(e)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國家電投授予的短期借貸為無抵押，按年利率4.90%(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介乎2.94%至4.45%)計息，並須於一年內償還。

(f)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中電國際授予的短期借貸為無抵押，按年利率介乎4.35%至4.40%(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計息，並須於一年內償還。

(g) 結餘為一家同系附屬公司以及由國家電投控制的公司授予的短期借貸。其中，人民幣230,000,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以若干附屬公司的股權權益作抵押，按年利率7.50%(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計息。餘下款項為無抵押，按年利率介乎3.92%至4.35%(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35%)計息，並須於一年內償還。

22. 其他借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		
一家附屬公司發行的公司債券(附註(a))	**999,898**	999,544
減：重新分類為流動部分的金額(附註(a))	**(999,898)**	–
	–	999,544
流動		
一家附屬公司發行的公司債券重新分類為流動部分(附註(a))	**999,898**	–
一家附屬公司發行的超短期融資券(附註(b))	**800,000**	–
	1,799,898	–
	1,799,898	999,544

附註：

(a) 結餘為由五凌電力有限公司(「五凌電力」)發行的若干長期公司債券，自二零零九年四月起為期十年，年利率4.60%。該等債券由國家電投擔保。

(b) 結餘為由五凌電力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及四月發行金額分別為人民幣300,000,000元及人民幣500,000,000元的兩批超短期融資券，為期180日，年利率分別為4.93%及4.78%。該等超短期融資券為無抵押並按人民幣計值。

23. 融資租賃承擔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融資租賃承擔	**1,249,036**	1,116,174
減：融資租賃承擔的流動部分	**(486,207)**	(430,759)
融資租賃承擔的非流動部分	**762,829**	685,415

附註：

(a)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結餘為與一關聯方(中電投融和融資租賃有限公司)簽訂的若干融資租賃協議，以購買金額為人民幣164,258,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若干附屬公司的應收賬款權利作抵押(附註14(f))。

(b)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簽訂了三項融資租賃協議，以購買金額為人民幣22,917,000元(二零一七年：無)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24. 其他長期負債撥備

其他長期負債撥備為關於興建本集團若干水力發電廠所引致的淹沒賠償撥備。

該等撥備為基於中國相關地方政府機關所規定的最新規則和條例及該等水力發電廠的預期使用期限，使用可反映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該等賠償特定風險的目前評估結果的除稅前貼現率所計算的所需支付賠償金額的預期支出之現值。隨著時間流逝而增加的撥備會確認為利息支出。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該等淹沒賠償撥備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包括在其他長期負債撥備內)	**1,043,658**	834,886
流動負債(包括在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內)	**253,225**	213,439
	1,296,883	1,048,325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該等淹沒賠償撥備的變動如下：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一月一日	**1,048,325**	1,164,355
透過收購一家附屬公司的增加(附註)	**234,055**	–
利息支出(附註7)	**40,395**	43,584
支付款項	**(25,892)**	(15,243)
於六月三十日	**1,296,883**	1,192,696

附註：該金額為廣西集團(於附註28(a)內定義)其他長期負債撥備，其中，人民幣17,710,000元須於一年內支付，並已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25. 應付賬款及票據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付賬款(附註(a))	**683,366**	929,460
應付票據(附註(b))	**355,786**	186,888
	1,039,152	1,116,348

附註：

以下分析包括該等被分類為劃分為持有待售處置組合當中的一部份。

(a) 應付賬款的一般信貸期介乎60至180日。應付賬款根據發票日期匯報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至6個月	**689,308**	878,418
7至12個月	**16,752**	16,261
1年以上	**16,247**	34,781
	722,307	929,460

(b)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應付票據為介乎3至12個月(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介乎3至12個月)到期的交易票據。

26. 資本承擔

於結算日未計提撥備之尚未償還的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計提撥備：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104,041**	12,770,133
— 擬收購附屬公司	**1,532,153**	5,117,913
— 向聯營公司注資	**227,313**	562,473
	18,863,507	18,450,519

27.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

27.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業務涉及多項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淨流動負債為人民幣19,020,338,000元。在編製本簡要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已考慮一切在合理情況下預期所獲得的資料，並確認本集團已獲取足夠的財務資源，以支持本集團於可見未來繼續經營現有業務。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由銀行、一關聯方、短期融資券及一家融資租賃公司書面授予的可動用未提取融資額約人民幣19,206,680,000元及其他銀行承諾融資額約人民幣15,556,700,000元，合共約人民幣34,763,380,000元。此外，本集團將會在適當時予以再融資及／或將若干短期貸款重整為長期貸款或考慮其他融資管道。在該等情況下，董事認為本集團將能夠償還其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之負債，故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簡要綜合財務報表。

本簡要綜合財務報表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要求的全部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並且應當與本集團之二零一七年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自二零一七年年末以來，風險管理部門或風險管理政策並無任何改變。

27.2 公平值估計

下表按計量公平值的估值方法所用輸入數據的層級，分析本集團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工具。該等輸入數據乃按下文所述而分類歸入公平值架構內的3個層級：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第1層)。
- 除第1層所包括的報價外，該資產或負債的可觀察輸入數據，可為直接(例如價格)或間接(源自價格)(第2層)。
- 資產或負債並非根據可觀察的市場所得的數據(即難以觀察的數據)(第3層)。

27.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續)

27.2 公平值估計(續)

下表呈列本集團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以下分析包括被分類為劃分為持有待售處置組合當中的一部分):

金融資產/負債	公平值於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公平值層級	計算方法和主要輸入數據
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 上海電力	**2,448,590**	3,320,491	第1層	報告期末之市場報價(現行買入價)。
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 中國非上市股票投資	**174,388**	–	第3層	市場法 — 該等權益工具的公平值乃通過根據於相同或相似行業的一系列可比較之上市公司的市值倍數來估計適當的價值比率。 主要輸入數據為股權的市場價值和可比公司的價值比率。
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263,080**	–	第3層	可比較貼現率4.35%的貼現現金流。

27.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續)

27.3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

借貸的賬面值及公平值如下(以下分析包括被分類為劃分為持有待售處置組合當中的一部分):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值	**公平值**	賬面值	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長期借貸(附註(a))	**50,234,576**	**50,382,758**	39,308,569	39,277,473
短期借貸(附註(b))	**11,817,323**	**11,817,323**	11,215,287	11,215,287
	62,051,899	**62,200,081**	50,523,856	50,492,760

附註:

(a) 結餘為長期銀行借貸、關聯方授予的長期借貸及公司債券之公平值總額。

(b) 結餘為短期銀行借貸、關聯方授予的短期借貸,超短期融資券的借貸之公平值總額。

(c) 下列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 應收賬款
-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受限制存款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應收/應付關聯方款項
- 應付賬款及票據
- 應付建築成本
- 其他應付款項

28. 附屬公司的收購

(a) 廣西集團及山東集團

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九日，本公司與國家電投的全資擁有附屬公司中電國際簽訂有條件買賣協議(「協議I」)，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收購國家電投集團廣東電力有限公司(不包括中電投前詹港電有限公司)(「廣東公司」)、國家電投集團廣西電力有限公司(「廣西公司」)和中電(四會)熱電有限責任公司100%的股權(「收購I」)。同日，本公司亦與國家電投簽訂有條件買賣協議(「協議II」)，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收購國家電力投資集團安徽新能源有限公司、國家電投集團湖北綠動新能源有限公司、國家電投集團山東能源發展有限公司(「山東公司」)和國家電力投資集團壽縣新能源有限公司100%的股權(「收購II」)。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一日取得對廣西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廣西集團」)和山東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山東集團」)的控制權，而該等收購使用購買法計入。

廣西集團及山東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投資控股、發電與售電(包括水力發電、風力發電及光伏發電)及發電廠開發。

轉移代價

	廣西集團 人民幣千元	山東集團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現金	**3,594,652**	**–**	**3,594,652**
應付代價，已計入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應付關聯方款項	**–**	**60,598**	**60,598**
	3,594,652	**60,598**	**3,655,250**

與收購相關的成本人民幣1,928,000元已從收購成本中剔除，並直接確認為期內開支，且包括在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要綜合收益表的「其他經營開支」內。

28. 附屬公司的收購(續)

(a) 廣西集團及山東集團(續)

於收購日確認的資產和負債(按暫定基準釐定)

	廣西集團 人民幣千元	山東集團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0,079	166,120	416,199
應收賬款	274,694	38,268	312,962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08,851	9,438	118,289
存貨	13,081	–	13,081
應收關聯方款項	502,031	168,308	670,339
預付租賃款項	1,816	–	1,816
可回收税款	58	–	58
受限制存款	–	2,300	2,300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149,882	974,882	10,124,764
興建發電廠預付款	513,618	9,303	522,921
預付租賃款項	152,696	–	152,696
聯營公司權益	400	–	400
合營公司權益	17,315	–	17,315
遞延所得税資產	9,875	–	9,875
其他非流動資產	196,266	33,790	230,056
流動負債			
應付建築成本	(861,061)	(27,472)	(888,53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108,527)	(2,993)	(111,520)
應付關聯方款項	(274,276)	(146,985)	(421,261)
短期銀行借貸	(297,700)	–	(297,700)
關聯方授予的借貸	–	(414,780)	(414,780)
長期銀行借貸流動部分	(210,000)	–	(210,000)
融資租賃承擔	(90,272)	–	(90,272)
應付税項	(9,153)	–	(9,153)
非流動負債			
其他長期負債撥備	(216,345)	–	(216,345)
長期銀行借貸	(5,580,188)	(360,500)	(5,940,688)
關聯方授予的借貸	–	(150,000)	(150,000)
融資租賃承擔	–	(141,579)	(141,579)
遞延所得税負債	(186,668)	–	(186,668)
	3,356,472	158,100	3,514,572

28. 附屬公司的收購(續)

(a) 廣西集團及山東集團(續)

於收購時產生的商譽(按暫定基準釐定)

	廣西集團 人民幣千元	山東集團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轉移代價	**3,594,652**	**60,598**	**3,655,250**
加:廣西集團和山東集團內的非控股股東權益	**45,210**	**104,291**	**149,501**
減:可識別已收購淨資產的確認金額(100%)	**(3,356,472)**	**(158,100)**	**(3,514,572)**
於收購時產生的商譽	**283,390**	**6,789**	**290,179**

收購廣西集團及山東集團產生的商譽為與廣西集團和山東集團的預期協同效應、收入增長、未來市場發展及整合勞動力有關的利益。由於該等利益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之確認條件,故並無與商譽分開確認。

預計此收購產生的任何商譽均不會因稅務目的而扣除。

收購產生的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廣西集團 人民幣千元	山東集團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以現金支付的代價	**3,594,652**	**–**	**3,594,652**
減:收購所得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	**(250,079)**	**(166,120)**	**(416,199)**
	3,344,573	**(166,120)**	**3,178,453**

收購對本集團業績的影響

本期利潤包括應佔廣西集團及山東集團的利潤分別人民幣52,071,000元及人民幣4,606,000元。本期收入包括分別歸屬於廣西集團及山東集團的人民幣277,890,000元及人民幣13,638,000元。

28. 附屬公司的收購(續)

(b) 中寧隆基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日，五凌電力收購中寧縣隆基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中寧隆基」)70%的股權。此收購乃以購買法入賬，且在收購時並無商譽產生。

轉移代價

	人民幣千元
預付代價，已計入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其他非流動資產	**63,682**
現金	**127,365**
應付代價，已計入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應付關聯方款項	**21,227**
	212,274

與收購相關的成本人民幣41,000元已從收購成本中剔除，並直接確認為期內開支，且包括在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要綜合收益表的「其他經營開支」內。

於收購日確認的資產和負債(按暫定基準釐定)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13**
應收賬款	**67,595**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084**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90,535**
預付租賃款項	**29,005**
遞延所得稅項資產	**29**
其他非流動資產	**242,840**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849)**
應付建築成本	**(131,938)**
應付五凌電力款項	**(376,508)**
應付關聯方款項	**(822,858)**
	303,248

28. 附屬公司的收購(續)

(b) 中寧隆基(續)

非控股股東權益

於收購日所確認中寧隆基的非控股股東權益(30%)乃參考中寧隆基已確認的資產淨值比例計量，金額為人民幣90,974,000元。

於收購時產生的商譽(按暫定基準釐定)

	人民幣千元
轉移代價	**212,274**
加：非控股股東權益	**90,974**
減：可識別已收購淨資產的確認金額(100%)	**(303,248)**
於收購時產生的商譽	**–**

收購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人民幣千元
以現金支付的代價	**127,365**
減：收購所得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	**(1,313)**
	126,052

收購對本集團業績的影響

本期利潤包括應佔中寧隆基的利潤人民幣35,996,000元。本期收入包括歸屬於中寧隆基的人民幣91,359,000元。

28. 附屬公司的收購(續)

(c) 輝慶新能源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一家全資擁有附屬公司中電(瀋陽)能源投資有限公司以人民幣93,689,000元的代價收購大慶市輝慶新能源有限公司(「輝慶新能源」)70%的股權。此收購乃以購買法入賬，且在收購時並無商譽產生。

轉移代價

	人民幣千元
現金	**28,107**
應付代價，已計入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應付關聯方款項	**65,582**
	93,689

與收購相關的成本人民幣47,000元已從收購成本中剔除，並直接確認為期內開支，且包括在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要綜合收益表的「其他經營開支」內。

於收購日確認的資產和負債(按暫定基準釐定)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34**
應收賬款	**26,577**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053**
存貨	**200**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65,177**
預付租賃款項	**18,555**
其他非流動資產	**83,100**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348)**
應付建築成本	**(365,029)**
應付關聯方款項	**(198,177)**
	133,842

非控股股東權益

於收購日所確認輝慶新能源的非控股股東權益(30%)乃參考輝慶新能源已確認的資產淨值比例計量，金額為人民幣40,153,000元。

28. 附屬公司的收購(續)

(c) 輝慶新能源(續)

於收購時產生的商譽(按暫定基準釐定)

	人民幣千元
轉移代價	**93,689**
加:非控股股東權益	**40,153**
減:可識別已收購淨資產的確認金額(100%)	**(133,842)**
於收購時產生的商譽	**–**

收購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人民幣千元
以現金支付的代價	**28,107**
減:收購所得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	**(2,734)**
	25,373

收購對本集團業績的影響

本期利潤包括應佔輝慶新能源的利潤人民幣31,284,000元。本期收入包括歸屬於輝慶新能源的人民幣49,661,000元。

倘上述收購廣西集團、山東集團、中寧隆基及輝慶新能源(統稱「目標公司」)於本期期初已生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入將為人民幣11,411,130,000元,而當期利潤將為人民幣1,039,039,000元。此未經審核備考資料僅作說明用途,即使收購在本期期初就已完成,也不一定表示實際上本集團的收入及經營業績能達標,更不能成為對未來業績的預測。

在釐定本集團於本期期初已收購目標公司的未經審核備考的收入及利潤時,本公司董事根據此等收購日確認的廠房及設備金額計算廠房及設備的折舊及攤銷。

期內,目標公司的收購已完成,而本集團自取得對目標公司控制權之日起,已開始對合併業務進行會計處理。於此等會計處理日期,收購的初始會計處理按暫定基準釐定,因為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值分配仍在進行中。對該等可識別資產和負債的暫定價值之調整,包括任何額外折舊、攤銷和其他損益影響(如有),將會於完成初始會計時確認。

29.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由一家中間控股公司中電國際控制，中電國際直接持有本公司約28.89%(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47%)股份，並透過China Power Development Limited(「CPDL」)間接持有本公司約27.14%(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14%)股份。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中電國際合共擁有本公司約56.04%(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5.61%)股權。董事視國家電投(一家於中國成立的國有獨資企業，為中電國際的實益擁有人)為最終控股公司。

國家電投由中國政府控制。中國政府亦擁有中國大部分生產性資產。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受到中國政府直接或間接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的政府相關實體及其附屬公司皆界定為本集團的關聯方，因此，關聯方包括國家電投、其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本集團除外)、其他政府相關實體及其附屬公司、本公司可控制或實施重大影響的其他實體及企業以及本公司及國家電投主要管理人員及其直系親屬。

對於關聯方交易披露，董事認為與國家電投旗下公司的關聯方交易披露意義同樣重大，符合財務報表閱覽人士的利益。董事相信關聯方交易的資料已於本簡要綜合財務報表內予以充分披露。

29. 關聯方交易(續)

除本簡要綜合財務報表內其他部分所示關聯方的資料外，下文為重大關聯方交易概要，董事認為該等交易是在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本集團的管理層認為已充分披露有關關聯方交易的有用資料。

(a) 收入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來自下列各方的利息收入：			
— 國家電投財務	(i)	**1,344**	851
— 一家同系附屬公司	(i)	**–**	1,577
— 一家聯營公司	(i)	**617**	7,892
— 一家合營公司	(i)	**1,772**	–
來自上海電力的股息收入	(ii)	**72,658**	65,393
來自國家電投財務的股息收入	(ii)	**–**	5,740
來自一家同系附屬公司的租金收入	(iii)	**27,055**	27,060
向下列各方提供維修及保養服務所得收入：	(iii)		
— 國家電投控制的公司		**–**	152
— 同系附屬公司		**1,501**	2,646
— 一家聯營公司		**1,651**	–
向下列各方提供資訊科技及其他服務所得收入：	(iii)		
— 國家電投控制的公司		**66**	4,864
— 同系附屬公司		**2,163**	3,597
— 一家聯營公司		**821**	821
向下列各方銷售煤炭、煤炭副產品與備件：	(iii)		
— 國家電投控制的公司		**4,953**	2,840
— 同系附屬公司		**–**	1,271
向同系附屬公司提供代發電及相關服務	(iii)	**8,088**	398

附註：

(i) 來自國家電投財務、一家同系附屬公司、一家聯營公司及一家合營公司的利息收入乃分別按年利率介乎0.30%至2.57%(二零一七年：介乎0.35%至1.38%)、無(二零一七年：4.35%)、1.75%(二零一七年：介乎1.75%至3.92%)及5.66%(二零一七年：無)收取。

(ii) 來自上海電力及國家電投財務的股息收入乃根據各自董事會所宣派的股息，並按本集團所持有該等公司之權益比例確認。

(iii) 該等收入乃根據相關協議的條款收取。

29. 關聯方交易(續)

(b) 支出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向下列各方購買煤炭、煤炭副產品與備件：	(i)		
— 國家電投控制的公司		**9,811**	2,648
— 同系附屬公司		**16,243**	9,879
— 一家合營公司		**18,164**	12,692
— 非控股股東		**3,286,046**	2,598,262
向下列各方支付的建築成本及其他服務費：	(ii)		
— 國家電投控制的公司		**89,535**	160,702
— 同系附屬公司		**88,038**	77,821
— 一名非控股股東		**38,536**	–
— 中電國際		**10,415**	–
向下列各方支付的利息支出：	(iii)		
— 國家電投		**150,199**	94,991
— 國家電投財務		**49,554**	28,296
— 中電國際		**11,900**	947
— 一家同系附屬公司		**10,948**	7,121
— 一家聯營公司		**621**	838
— 一家國家電投控制的公司		**359**	–
— 一家國家電投控制的公司之融資租賃承擔		**1,493**	–
就租賃土地及樓宇支付的經營租賃租金開支：	(i)		
— 國家電投		**8,533**	8,533
— 中電國際		**10,454**	9,418

附註：

(i) 該等支出乃根據相關協議的條款支付。

(ii) 建築成本及其他服務費主要為關於建築服務、維修及保養服務、運輸服務及其他服務，按雙方協定的價格支付。

(iii) 向該等關聯方支付的利息支出乃按年利率介乎1.38%至7.00%(二零一七年：介乎1.38%至5.58%)支付。

29. 關聯方交易(續)

(c) 期末／年末與關聯方的結餘

以下分析包括該等被分類為劃分為持有待售處置組合當中的一部分。

	附註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支付給國家電投控制的公司(除國家電投財務外)			
興建發電廠的預付款	(i)	**328,673**	–
支付給非控股股東的預付款	(ii)	**33,247**	–
於國家電投財務的存款	(iii)	**1,681,789**	202,751
應收款項：			
— CPDL	(xi)	**–**	172
— 中電國際	(xi)	**678**	836
— 國家電投財務	(xi)	**2,959**	5,219
— 國家電投控制的公司(除國家電投財務外)	(iv)	**387,766**	113,539
— 同系附屬公司	(x)	**161,883**	135,577
— 一家聯營公司	(v)	**126,690**	155,442
— 合營公司	(vi)	**146,807**	242
— 非控股股東	(xi)	**13,565**	41,741
應付款項：			
— 國家電投	(vii)	**(489,524)**	(200,687)
— 中電國際	(viii)	**(217,218)**	(186,640)
— 國家電投財務	(xi)	**(11,292)**	(19,545)
— 國家電投控制的公司(除國家電投財務外)	(xi)	**(325,340)**	(190,953)
— 同系附屬公司	(xi)	**(115,847)**	(103,215)
— 合營公司	(xi)	**(6,577)**	(5,867)
— 一家聯營公司	(ix)	**(155,633)**	(8,196)
— 非控股股東	(x)	**(559,255)**	(302,849)

附註：

(i) 結餘為支付給國家電投控制的公司(除國家電投財務外)興建發電廠的預付款，乃根據相關協議的條款支付。

(ii) 結餘為支付給非控股股東的預付款，乃根據相關協議的條款支付。

(iii) 於國家電投財務的存款按年利率介乎0.30%至2.57%(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介乎0.35%至1.38%)計息。

(iv) 結餘主要為應收廣東公司款項，該款項為由廣東公司代廣西集團收取的應收賬款，該賬款為無抵押及免息。

29. 關聯方交易*(續)*

(c) 期末／年末與關聯方的結餘*(續)*

附註：*(續)*

(v) 應收一家聯營公司款項為無抵押。除人民幣55,080,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55,080,000元)之結餘按年利率1.75%(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介乎1.75%至4.35%)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外，餘下款項為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vi) 應收合營公司款項為無抵押。除人民幣145,000,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之結餘按年利率5.66%(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外，餘下款項為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vii) 結餘包括因收購山東集團而應付國家電投的代價人民幣60,598,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及廣西公司應付國家電投的股息人民幣137,851,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該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viii) 應付中電國際的款項為無抵押。除人民幣106,440,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6,440,000元)之結餘按年利率1.75%(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5%)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外，餘下款項為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ix) 應付一家聯營公司的款項為無抵押及須於要求時償還。除人民幣155,607,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036,000元)之結餘按年利率1.38%(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8%)計息外，餘下款項為免息。

(x) 結餘包括因收購中寧隆基及輝慶新能源而應付一名非控股股東的代價人民幣86,809,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該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xi) 與該等關聯方的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d)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與受中國政府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的實體進行的重大交易及結餘主要包括：

(i) 於國有銀行的銀行存款及相關利息收入

(ii) 由國有銀行授予的銀行借貸及相關利息支出

(iii) 售電予中國政府擁有的省級電網公司及相關應收款項

(iv) 向國有企業購買煤炭及相關應付款項

(v) 向中國政府支付的水庫保養及使用費

(vi) 向國有企業支付的服務費

(vii) 向中國政府就淹沒作出的賠償

該等交易的價格及條款載於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內或已獲雙方協定。

29. 關聯方交易(續)

(e)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袍金、基本薪金、房屋津貼、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酌情花紅、僱員退休計劃供款及其他利益	**5,966**	4,546

(f) 購買資產及負債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向一家同系附屬公司購買資產	**32,314**	–
向一家同系附屬公司購買負債	**24,746**	–

(g)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關聯方提供的擔保載於附註20(e)。